

股票简称：津荣天宇

股票代码：300988



津荣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

募集说明书

（注册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二〇二三年二月

公司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募集说明书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2020 年修订）》等要求编制。

3、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4、本募集说明书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5、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6、本募集说明书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

重要提示

1、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及相关事项已获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2、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3、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9.69 元/股。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 2022 年 12 月 7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7,313,357 股，不超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上限，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5、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出售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处置。

发行对象因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获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

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99,999.33 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预计募集资金使用额
1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24,000.00	14,400.00
合计		24,000.00	14,4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7、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 号）等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及其执行情况”。本次发行股票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完成后新老东共享。

8、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9、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相关措施及承诺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10、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有关内容，并重点关注以下风险：

（1）技术创新失败的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的技术发展和技术储备，建立了涵盖产品设计、核心工艺、精密模具开发和制造、产品精密加工和技术检测全流程的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已形成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冲压、精密钣金、铝合金超低速压铸、自动化焊接及自动化组装六大核心技术，公司自主创新能力较强，技术研发水平位于行业前列。随着精密金属制造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电气产业和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电气精密部品和汽车精密部品的性能指标、复杂程度及精细化程度不断提升，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和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工艺改进，提高精密制造能力，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2）业务模式创新失败的风险

公司以精密模具研发平台为支撑，以“技术引领”和“服务导向”驱动研发创新及产品升级，深度融合全球战略客户的业务模式具有创新性及可持续性。公司的技术研发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协同客户持续推进 QVE，对模具和产品性能、制造流程、工艺技术等进行不断改进，不断增强与战略客户的粘性；为服务战略客户的全球化分工布局，公司将跟随客户逐步构建起覆盖全球的网络工厂体系。未来，假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与客户的深度融合，及时响应客户构建覆盖全球网络工厂布局的需求，将对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产生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向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分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主要产品的年生产能力都将得到较大提升。

但此次募投项目有 2 年建设期和 3 年达产期，未来行业技术、市场环境、

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其他不可抗力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导致项目的实施进度或者项目投资收益无法达到测算目标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②新业务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目前，公司开展部分储能部品及系统集成等方面的技术研发，虽然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扩充相关技术人员和技术储备，若未来公司在储能产品研发进度、产品性能、市场销售等方面不及预期，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面临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4）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集中度较高导致逾期或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580.66 万元、20,369.66 万元、24,701.95 万元和 30,061.2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38%、38.94%、25.52%和 31.27%。报告期内，公司 95%以上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以内，且主要应收账款对应客户均为各自领域的全球领先企业，拥有较好的信誉和资金能力，信用状况良好。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与主要客户合作的不断加深，对公司资金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存在客户信用状况或外部经济环境发生变化，导致应收账款逾期甚至不能收回，进而增加公司资金成本、影响资金周转、拖累经营业绩的风险。

（5）存货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导致的积压或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228.11 万元、22,305.17 万元、33,017.33 万元和 33,785.1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87%、42.64%、34.11%和 35.36%。虽然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生产模式，根据客户需求来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但如果市场需求环境发生变化、市场竞争加剧或是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可能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存货跌价风险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经营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规模将大幅扩大，这使得公司在战略投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面临一定的管理压力。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应对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完善管理体系

和制度、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及加强战略方针的执行尺度，将可能阻碍公司业务的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影响公司长远发展。

（7）股价波动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的变化一方面受发行人自身经营状况变化的影响，另一方面也受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经济政策、周边资本市场波动、国内资本市场供求、市场心理、突发事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股价波动风险。因此，对于公司股东而言，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二级市场股价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如果投资者投资策略实施不当，由此可能会给投资者造成损失。

目录

公司声明	1
重要提示	2
目录	7
释义	10
一、一般术语	10
二、专业术语	12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5
一、公司基本情况	15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5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23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48
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52
六、发行人的生产情况	53
七、发行人的销售情况	70
八、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72
九、发行人报告期内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	80
十、财务性投资情况	83
十一、公司总体战略及未来发展规划	87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91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91
二、本次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95
三、发行对象情况	98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9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99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99
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调查	100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13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1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情况.....	114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125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127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8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34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134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135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135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情况或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	136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136
第五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137
一、宏观环境影响的风险.....	137
二、技术创新失败的风险.....	137
三、业务模式创新失败的风险.....	137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138
五、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集中度较高导致逾期或坏账的风险.....	138
六、存货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导致的积压或跌价风险.....	139
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39
八、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139
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139
十、安全生产风险.....	140
十一、环保合规风险.....	140
十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140

十三、经营管理风险.....	140
十四、股价波动的风险.....	141
十五、本次发行的审批风险.....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 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142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42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45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49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9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50
保荐人声明.....	15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15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153
发行人律师声明.....	154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5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56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57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58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若无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一、一般术语

津荣天宇、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母公司	指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由天津市津荣天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津荣有限	指	天津市津荣天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东莞津荣	指	东莞津荣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嘉兴津荣	指	浙江嘉兴津荣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津荣	指	武汉津荣机电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津荣天新	指	天津市津荣天新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津荣天晟	指	天津市津荣天晟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苏州津荣	指	苏州津荣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浙江津荣	指	浙江津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泰国津荣	指	Jinro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津荣电子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发行人在泰国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津荣	指	Kinor International Trade Co.,Limited, 发行人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津荣国际	指	Kinlory International Trade Co.,Limited, 发行人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印度津荣	指	Jinrong (Bangalore) Precision Machinery Private Limited, 发行人在印度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津荣装备	指	浙江津荣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系浙江津荣控股子公司
东海津荣	指	东海津荣模具（天津）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深圳优能	指	深圳优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时代大业	指	杭州时代大业新能源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海棠基金	指	天津海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参股公司
荣和科技	指	天津市荣和科技有限公司
施耐德	指	法国 Schneider Electric SE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ABB	指	瑞士 ABB Ltd.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海格电气	指	法国 HAGER Electro S.A.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溯高美索克曼	指	法国 SOCOMEC. Ltd.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通用电气、GE	指	美国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罗克韦尔	指	美国 Rockwell Automation, Inc.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伊顿	指	美国 Eaton Corporation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西门子	指	德国 Siemens AG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电装	指	日本 DENSO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东海橡塑	指	东海橡塑（天津）有限公司、东海橡塑（广州）有限公司、东海橡塑（嘉兴）有限公司、东海化成（天津）汽车部品有

		限公司、Sumiriko do Brasil industria de Borrachas Ltda 等公司的统称，其实际控制方为住友理工株式会社
住友理工	指	日本 Sumitomo Riko Company Limited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其在中国分支机构的注册名称中大多带有“东海橡塑”
日本高田	指	日本 Takata Corporation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均胜汽车	指	均胜百高汽车安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均胜汽车安全系统（天津）有限公司、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高田（天津）汽配制造有限公司、高田（上海）汽配制造有限公司、Takata India Pvt.Ltd.等公司的统称，2018 年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收购日本高田全球的安全系统业务后，公司原有的日本高田业务全部转移至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丰田纺织	指	丰田纺织（天津）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丰田纺织（广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都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等
丰田合成	指	天津丰田合成有限公司
采埃孚-天合	指	德国 ZF Friedrichshafen AG 集团及其全球分支机构，2015 年，ZF Friedrichshafen AG 集团公司收购了美国天合集团（TRW）
樱泰	指	广州樱泰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敏实	指	敏实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北京金鹰	指	北京金鹰振兴商贸有限公司及北京金鹏振兴铜业有限公司
天申铜业	指	上海天申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浙江天申铜业有限公司
津兆机电	指	天津市津兆机电开发有限公司
延锋	指	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延锋汽车智能安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仓敷化工	指	仓敷化工(大连)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通商律所	指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公证天业	指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
《承销细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审核问答》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
《审核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
《发行监管问答》		《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2020 年修订）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9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股份认购协议	指	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的《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断路器	指	能够关合、承载和开断正常回路条件下的电流并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关合、承载和开断异常回路条件下的电流的开关装置
电触头	指	是断路器、开关柜、隔离开关、接地开关的重要部件，当其接触时电路接通，其相对运动可断开或闭合电路，或靠其转动或滑动保持电路接通，按结构和工作特点可分为动触头、静触头
灭弧室	指	围绕开关的触头，用于限制电弧空间位置并加速电弧熄灭的装置
配电	指	在电力系统中直接与用户相连并向用户分配电能的环节。配电系统由配电变电所、高压配电线路、配电变压器、低压配电线路以及相应的控制保护设备组成
环网控制柜	指	是一组输配电设备（高压开关设备）装在金属或非金属绝缘柜体内或做成拼装间隔式环网供电单元的电气设备，其核心部分采用负荷开关和熔断器
冲压	指	冲压是靠压力机和模具对板材、带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的成形加工方法
模具、治具	指	主要是作为协助控制位置或动作（或两者）的一种工具
铝压铸	指	一种金属铸造工艺，其特点是利用模具内腔对融化的铝金属施加高压
火耗	指	一般指金属制造商为弥补熔炼过程中的损耗而对金属回收价格打的折扣
单冲模具	指	在模具中完成冲裁、弯曲、拉深、成形等单个工序
级进模、级进模具	指	由多个工位组成，各工位按顺序关联完成不同的加工，在冲床的一次行程中完成一系列的不同冲压加工的模具
钣金	指	一种加工工艺，针对金属薄板（通常在 6mm 以下）一种综合冷加工工艺，包括剪、冲/切/复合、折、铆接、拼接、成型（如汽车车身），其显著的特征就是同一零件厚度一致
铆接	指	铆钉连接，是利用轴向力将零件铆钉孔内钉杆墩粗并形成钉头，使多个零件相连接的方法
拉深、拉伸	指	将冲裁后得到的一定形状平板毛坯冲压成各种开口空心零件或将开口空心毛坯减小直径，增大高度的一种机械加工工艺，也称拉延、压延等，属于冲压工艺的一种

机加工	指	通过机械精确加工去除材料的加工工艺
冷镦	指	利用金属在外力作用下产生变形，并借助于模具，使金属体积作重新分布及转移，从而形成所需要的零件或毛坯的加工方法
CNC	指	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简称，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
表面处理	指	在产品表面上人工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表面处理的目的主要是满足客户对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装饰等要求
电镀	指	利用电解原理在某些金属表面上镀上一薄层其它金属或合金的过程，是利用电解作用使金属或其它材料制件的表面附着一层金属膜的工艺，从而起到防止金属氧化（如锈蚀），提高耐磨性、导电性、反光性、抗腐蚀性（硫酸铜等）及增进美观等作用
电泳	指	溶液中带电粒子（离子）在电场中移动的现象，即利用带电粒子在电场中移动速度不同而达到分离的技术
热处理	指	指材料在固态下，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的手段，以获得预期组织和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准交率	指	按照客户要求的交付时间交货的数量/已完成订单货物总数量
汽车轻量化	指	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排气污染，由于环保和节能的需要，汽车的轻量化已经成为世界汽车发展的潮流
精益生产	指	通过系统结构、人员组织、运行方式和市场供求等方面的变革，使生产系统能很快适应用户需求不断变化，最终达到包括市场供销在内的生产的各方面最好结果的一种生产管理方式
寄售	指	客户根据自身产品生产排期计划，确定产品需求并下发订单，供应商将产品发送给客户，待客户实际领用产品并质检合格下线，并出具下线结算清单或确认单
QVE	指	Quality Value Engineering，质量改善工程，是一个持续性的目标，即在不降低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持续探索降低产品成本的方法
VA/VE	指	价值工程、价值分析，一种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的方法
CAD	指	Computer Aided Design，即计算机辅助设计，指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CAE	指	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即计算机辅助工程，指利用计算机辅助求解分析复杂工程和产品的结构力学性能，以及优化结构性能等
CAM	指	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即计算机辅助制造，指利用计算机辅助完成从生产准备到产品制造整个过程的活动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即生产件批准程序，是顾客对供应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共分 5 个提交等级，是汽车行业最重要的标准之一，供应商必须获得顾客产品批准部门的完全批准，用于 PPAP 的产品必须取自有效的生产过程，以验证供应商的生产能力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百万分之几的缩写，是每一百万个产品中的不良数量
CPK	指	Complex Process Capability index，即过程能力指数，是用于

		表示制程能力的指标，即工序在一定时间里处于控制状态（稳定状态）下的实际加工能力，CPK 值越大表示品质越佳
VDA6.3	指	德国汽车工业联合会（VDA）制定的德国汽车工业质量标准的第三部分，即过程审核，指对质量能力进行评定，使过程能达到受控和有能力，能在各种干扰因素的影响下稳定受控
Milk-run 物流模式	指	物流领域里的专用术语，即循环取货，制造企业按照既定的路线和时间，依次到不同的供应商处自取物料的物流模式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Tianjin Jinrong Tianyu Precision Machinery Inc.
注册资本	人民币13,298.40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孙兴文
公司董事会秘书	云志
联系地址	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创新四路3号
邮政编码	300384
电话	022-83750361
传真	022-27531650
电子信箱	jrty@tjjinrong.com
互联网址	http://www.tjjinrong.com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津荣天宇
股票代码：	300988
公司上市日期	2021-05-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612909705
经营范围	机电一体化、电子信息、新材料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械设备、五金、塑料制品批发兼零售；精密模具、自动化设备制造；进出口业务；精密冲压件制造；自有房屋租赁；物业服务；道路货物运输（易燃易爆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精密金属模具及相关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冲压、精密钣金、铝合金超低速压铸、自动化焊接及自动化组装六大核心技术为支撑，为电气及汽车领域全球高端客户提供贴合需求的低成本、高品质产品和服务。
主要产品	公司的产品涵盖电气和汽车两大领域，其中电气精密部品包括低压配电部品、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部品和工业自动化部品；汽车精密部品包括减震部品、安全部品、空调及座椅部品、轻量化部品。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孙兴文持有公司 22.43%的股份，韩凤芝持有公司 4.06%的股份，二者系夫妻关系；闫学伟持有公司 26.49%的股份；公

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云志持有公司 4.74%的股份。以上四人合计持有公司 57.72%的股份，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并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及 2018 年 3 月 31 日分别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及《<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为 132,984,000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83,356,470	62.6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627,530	37.32
三、股份总数	132,984,000	100.00

（一）发行人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2,984,000 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闫学伟	35,221,680	26.49%
2	孙兴文	29,821,680	22.43%
3	云志	6,300,000	4.74%
4	韩凤芝	5,400,000	4.06%
5	赵红	4,500,000	3.38%
6	戚志华	3,240,000	2.44%
7	魏利剑	1,730,220	1.30%
8	韩社会	1,181,474	0.89%
9	秦万覃	1,027,660	0.77%
10	张绍岩	808,110	0.61%
合计		89,230,824	67.11%

上述股东中，闫学伟、孙兴文、云志及韩凤芝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和《<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57.72%的股份。

（二）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董事长孙兴文持有公司 22.43%的股份，韩凤芝持有公司 4.06%的股份，二者系夫妻关系；闫学伟持有公司 26.49%的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云志持有公司 4.74%的股份。以

上四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和《<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57.72%的股份。公司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无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基本情况

孙兴文，男，公司董事长，196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1201041960*****，于 1983 年 7 月获得天津大学机电分校颁发的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本科毕业证书，于 2001 年 10 月获得天津市人事局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证书。主要工作经历：1983 年 9 月至 1986 年 3 月，历任天津市津华无线电厂技术科技术员、二车间副主任；1986 年 3 月至 1987 年 5 月，任天津无线电联合公司团委副书记；1987 年 5 月至 1992 年 1 月，历任津荣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1992 年 1 月至 1998 年 8 月，历任天津市津华无线电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1997 年 9 月至 1998 年 8 月兼任津荣有限公司、天津东华医疗系统有限公司、天津松华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天津市中环三峰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兼任天津市津荣天和机电有限公司、天津东华医疗系统有限公司、天津松华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6 月至今历任发行人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

闫学伟，男，196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1201011960*****，于 1983 年 7 月获得天津大学机电分校颁发的金属材料与热处理专业本科毕业证书，于 1994 年 11 月获得天津市人事局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证书。主要工作经历：1985 年 12 月至 1998 年 6 月于津荣有限公司担任模具部部长；1998 年 6 月至 2004 年 6 月于天津市津荣天和机电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22 年 8 月历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云志，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1201041962*****，于 1989 年 9 月获得天津广播电视大学颁发的审计专业大专毕业证书。主要工作经历：1982 年 10 月至 1998 年 8 月于天津市津华无线电厂担任机芯车间成本核算员；1998 年 9 月至 2003 年 8 月于天津市中环三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长；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8 月于天津市中环三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董事，2008 年 9 月至今历任发行人财务部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韩凤芝，女，195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1201041959*****，于 1983 年 7 月获得天津大学机电分校颁发的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本科毕业证书，于 2004 年 11 月获得天津市人事局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证书。主要工作经历：1983 年 9 月至 1998 年 8 月于天津市津华无线电厂担任技术员；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于天津市中环三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总工办主任；2004 年 6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

2、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质押、冻结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闫学伟、云志、韩凤芝除控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不存在对外投资其他企业的情况，孙兴文除控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对外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1）天津市荣和科技有限公司

孙兴文合计持有天津市荣和科技有限公司 85.30%股权，其中直接持有荣和科技 85.00%股权，通过天津市荣和祥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荣和科技 0.30%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市荣和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CQQC2M		
成立日期	2018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三道8号4号楼101		
法定代表人	孙兴文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孙兴文	1,700.00	85.00%
	天津市荣和祥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15.00%
经营范围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投资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 天津市津荣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孙兴文通过荣和科技实际控制天津市津荣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市津荣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EKG3N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30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三道8号4号楼1层		
法定代表人	孙兴文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天津市荣和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	66.00%
	天津市荣和峰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	28.00%
	魏利剑	180.00	6.00%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塑胶表面处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仪器仪表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车载摄像头、光电产品的生产，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3) 天津市津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孙兴文通过荣和科技实际控制天津市津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市津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BRAE880X		
成立日期	2022年6月30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创新五路8号4号厂房4区		
法定代表人	孙博炜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天津市荣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增材制造装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4）天津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孙兴文通过天津市津荣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天津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5947563XC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24日		
注册资本	716.47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2号（火炬大厦）1105室		
法定代表人	王洪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天津市津荣峰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16.47	100.00%
经营范围	车载全景摄像仪、微型投影机产品、光电产品、教学仪器、电子产品、手机配件及 LED 光源灯具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车载摄像头、光电产品的销售，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5）天津市荣和祥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孙兴文持有天津市荣和祥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的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市荣和祥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E3YT0P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9日		
认缴出资额	3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三道8号4号楼103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兴文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孙兴文	6.00	2.00%
	魏利剑	294.00	98.00%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系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6）天津市荣和峰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孙兴文持有天津市荣和峰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的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市荣和峰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E3YX34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9日		
认缴出资额	84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三道8号4号楼1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兴文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孙兴文	16.80	2.00%
	孙博炜	823.20	98.00%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系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7）苏州丰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孙兴文持有丰友创业投资 40%的出资份额，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丰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MA1QG80E6W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11日		
认缴出资额	4,7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青龙港路66号领寓商务广场1幢18层1803室-A009工位(集群登记)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友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孙兴文	1,880.00	40.00%
	张荣华	1,880.00	40.00%
	赵建伟	470.00	10.00%
	孙子宝	410.00	8.72%
	苏州友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	1.28%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以及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创业投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8）北京龙心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孙兴文持有北京龙心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9%的出资份额，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龙心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07MUC4Y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18日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碑店村二区23号楼12号一层		
法定代表人	黄东涛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孙兴文	10.00	9.09%
	刘延超	10.00	9.09%
	王立福	10.00	9.09%
	王启国	10.00	9.09%
	卢苇	10.00	9.09%
	陈新红	5.00	4.55%
	罗力	5.00	4.55%
	耿立萍	5.00	4.55%
	刘建国	5.00	4.55%
	孔令熙	5.00	4.55%
	郭金生	5.00	4.55%
	宋显龙	5.00	4.55%
	杨学樽	5.00	4.55%
	陈蓉	5.00	4.55%
	黄东涛	5.00	4.55%
	刘海龙	5.00	4.55%
	苟华建	5.00	4.55%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文化艺术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	-----------------------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类型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和汽车等行业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公司产品主要采用冲压、冷镦、机加工等金属成型技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大类，属于“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中类，属于“C3311 金属结构制造”小类。

（二）行业的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金属零部件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主管机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行业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拟定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以及投资项目审核或备案等工作。

（2）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拟定并组织实施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以及核心竞争力，指导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行业产业政策主要遵守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的产业政策，例如汽车和电气等行业政策，公司产品质量标准主要遵从客户的质量标准要求。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中国制造 2025》提出着力解决影响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产品性能和稳定性的关键共性技术，开展先进成型、加工等关键制造工艺联合攻关；同时，把智能制造作为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

公司生产的金属零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电气和汽车等行业，国家相关行业

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相关产业政策
1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 年版）	2022 年 10 月	发改委、商务部	将“精密模具（冲压模具精度 0.02 毫米、型腔模具精度高于 0.05 毫米）设计与制造”、“汽车关键零部件制造及关键技术研发”列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2	《“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工信部、科技部、自然资源部	到 2025 年，原材料工业保障和引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增加值增速保持合理水平，在制造业中比重基本稳定；新材料产业规模持续提升，占原材料工业比重明显提高；初步形成更高质量、更好效益、更优布局、更加绿色、更为安全的产业发展格局
3	《“十四五”汽车产业发展建议》	2021 年 6 月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到 2025 年，若干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进入全球前 10 强。在节能汽车、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领域处于全球领先地位，有 2 家及以上企业进入世界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榜前十，有 15 家以上企业跻身全球百强行列。中国品牌零部件企业跨界协同、集成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形成 10 个左右由某一领域国内汽车零部件龙头企业牵头、其他零部件企业和其他行业企业共同组建的跨行业协同创新平台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3 月	国务院	落实 2030 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实施以碳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达到碳排放峰值。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
5	《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2020 年 12 月	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	加强汽车投资项目和生产准入管理，严控增量、优化存量，严格执行新建企业和扩大产能项目等规范要求。加大僵尸企业退出力度，鼓励优势企业兼并重组、做大做强，坚决遏制新能源汽车盲目投资、违规建设等乱象，推动产业向产能利用充分、产业基础扎实、配套体系完善、竞争优势明显的地区和企业聚集，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和产业集中度。新能源乘用车、商用车企业单次申报购置补贴清算车辆数量应分别达到 10000 辆、1000 辆
6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2020 年 2 月	发改委	到 2025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智能交通系统和智慧城市相关设施建设取得积极进展，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 等）实现区域覆盖，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在部分城市、高速公路逐步开展应用，高精度时空基准服务网络实现全覆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相关产业政策
7	《泛在电力物联网白皮书 2019》	2019年10月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运用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将电力用户及其设备、电网企业及其设备、发电企业及其设备、电工装备企业及其设备连接起来，通过信息广泛交互和充分共享，以数字化管理大幅提高能源生产、能源消费和相关领域安全、质量、效益水平
8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019年10月	发改委	鼓励“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输变电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应用”发展
9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 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 年）》	2019年6月	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商务部	（1）坚决破除乘用车消费障碍。加快由限制购买转向引导使用，原则上对拥堵区域外不予限购。 （2）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消费使用。鼓励地方对无车家庭购置首辆家用新能源汽车给予支持。（3）研究制定促进老旧汽车淘汰更新政策。大力推进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提前淘汰更新或出口
10	《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	2018年12月	发改委	科学规划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鼓励现有传统燃油汽车企业加大资金投入，调整产品结构，发展新能源汽车产品。支持社会资本投资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等，支持国有汽车企业与其他各类企业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
11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年4月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鼓励行业企业加强高强轻质车身、关键总成及其精密零部件、电机和电驱动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制造技术攻关，开展汽车整车工艺、关键总成和零部件等先进制造装备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 汽车产销量保持稳定增长，2020 年产销规模达到 3,000 万辆，2025 年将达到 3,500 万辆左右。到 2020 年，形成若干家超过 1,000 亿规模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到 2025 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到 2020 年，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汽车后市场及服务业在价值链中的比例达到 45%以上
12	《中国制造 2025》（国发【2015】28 号）	2015年5月	国务院	（1）加强“四基”创新能力建设。强化前瞻性基础研究，着力解决影响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产品性能和稳定性的关键共性技术。建立基础工艺创新体系，开展先进成型、加工等关键制造工艺联合攻关；支持企业开展工艺创新，培养工艺专业人才 （2）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

（三）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概述

(1) 金属零部件行业概况

金属零部件指通过塑造变型、熔化压铸、冲压切削、冷镦、机加工等成型手段将金属材料加工成预定设计的产品，按照功能性可以分为紧固类、支撑类、保护类、传导类、屏蔽类及密封类等。不同功能领域的金属零部件市场规模稳步增长，从而组成我国稳健发展的金属零部件行业。

从世界范围来看，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企业凭借其先进的机械技术和应用技术，早期占据了金属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垄断地位，当时我国的制造企业大多数处于为外资企业代工或向其学习阶段。随着我国工业技术的迅速发展以及行业结构的不断优化调整，下游行业对金属产品需求迅速增长，金属零部件行业在规模或技术方面均得到了快速的发展。

从技术层面而言，精密金属制造综合运用了计算机、新材料和自动化等现代技术，科学技术水平的进步能有效提高行业内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

技术	应用情况	实例
计算机技术	主要是利用成熟的计算机辅助设计分析及图形处理技术构成一个完整的虚拟制造环境，计算机技术不仅能直观和形象地模拟复杂零件的成型过程，而且能够有效地对产品成形后的厚度分布、残余应力以及损伤情况进行准确地预报，使产品成形品质受到严格的控制和调节	CAD/CAE/CAM/Magma 模流分析技术
新材料技术	由于不同材质的原材料，其比重、密度和膨胀系数等各不相同，材料的选择直接影响最终产品重量、性能的稳定性，材料形状及机械性能会影响生产工艺路径和制造难度。因此，企业需要研究新型材料的应用，提高使用寿命；研究复合非金属材料的应用，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控制金属零部件的整体重量	绝缘纸、铝合金、高强度钢板
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技术作为精益化生产的重要推手，使得行业内的非标准化生产成为可能。自动化主要包括加工、物流、信息三个方面，也是信息技术、系统工程以及计算机技术的有机融合，其主要是按照加工对象确定工艺过程，选择相适应的设备和工件及模具等物料，并由计算机控制，自动调整并实现一定范围内多种工件的成批高效生产，并能随时改变产品以适应市场需求	Robot 焊接、级进模具

随着上述现代技术在精密金属成型领域的应用，我国金属零部件制造技术在设计、开发以及生产技术能力方面均取得了长足进步，制造技术更趋向于精密化方向发展，近年来，行业内已出现了一批兼具各方面技术能力的企业，打破了外国企业多年的垄断地位。

(2) 金属零部件行业特点

金属零部件应用十分广阔，运用产品大到航天飞机、汽车机械，小至电子配件，不同应用领域对金属零部件的功能、特性、外形等要求差别较大。公司生产的金属零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电气和汽车领域，行业相关特点如下：

①下游行业的应用环境决定本行业生产技术综合性要求较高

公司生产的精密金属部品主要系通过冲压、冷锻、机加工等工艺制造成型，从产品设计、模具开发到最终检验的每一制程技术水平，均对最终产品的功能性、稳定性、精密度和耐用性构成直接影响。

电气和汽车行业的金属零部件在工业产品中主要起到紧固、支撑、保护、传导、屏蔽、密封等作用，因此具有高尺寸精度、高表面质量、高性能要求等特性。金属零部件下游产品的不断更新换代，同时也要求金属零部件在强度、硬度、塑性及韧性等方面的机械性能不断提高。以支撑类金属零部件为例，随着下游应用行业技术更迭，终端产品的结构和功能亦日益复杂，尤其是汽车等行业对于支撑类零部件从原料选择、硬度、强度提出了极为严格的要求。同时，精密金属零部件还需要具备可连接性、抗震性、散热性、电阻性等特定功能，以适用不同的应用环境，而汽车、电气产品因涉及人身安全等特定使用环境，对最终产品和供应商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可靠性和精度均提出了较高要求。

②行业内企业为下游客户提供非标准化产品

行业内企业为客户提供的多为非标准化产品，主要系根据客户规格及性能要求进行模具开发后开始批量生产，行业内企业呈现产品种类繁多的特点。首先，不同行业下游客户最终产品的种类、型号差异较大；其次，同一客户的同一产品也可能因为升级换代、应用环境的不同而产生个性化改良需求。

为达到品类及批次间切换的高效率以及客户订单的准时交付，行业内企业需要具备较高的精益化生产管理水平：在生产工艺方面，需要使用多工位连续冲压工艺和级进模，合理进行人工和机械的排列组合，以达到生产节奏最优化；在组织管理方面，管理层需要具备根据企业生产特点有效融合订单选配、材料采购、生产计划、质量检测和物流配送等各个环节的统筹运营能力。

③行业内领先企业与下游优质客户结成稳定持久的供应链关系

一方面，本行业与下游客户的产业分工，使下游客户将主要精力投入品牌运营和维护，逐步提升对外采购产品和服务的比重；另一方面，下游客户一般选择专业的金属零部件供应商为其服务，其在选择供应商时往往要进行严格的

供应商资格认证，只有设计水平较高、精密制造工艺先进、定制化生产能力较强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其供应商名录，由于相关资格认证时间较长、认证程序严格、认证成本较高，所以双方合作关系一旦确立，下游客户一般不轻易更换供应商。

此外，下游客户往往对供应商仅仅提出一个金属零部件的构想、或功能性要求的概念图，供应商需要根据产品结构并且结合自身工艺，提出从模具开发、产品设计、批量生产到后续升级的一系列解决方案，在此业务交流过程中双方形成了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最终增强了对下游客户对本行业企业的黏度。

2、行业发展状况

金属零部件应用范围十分广阔，涵盖电气、汽车、航天飞机、军工机械等各个领域，不同应用领域的细分市场的需求及供给竞争程度各异，公司目前生产的精密金属部品主要应用于电气和汽车领域，具有涉及面广、市场潜力大、关联度高、消费拉动大的特点，市场需求呈稳步增长趋势。

（1）电气领域

电气，是电气工程的简称，一般指发电、输电、变电、配电和用电，比如发电厂发出电，经过升压输送，再经变电站降压后分配到用户。发行人生产的电气精密部品主要集中于配电和用电环节，具体应用于中低压配电设备和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中，如下游客户生产的多种微型及空气断路器，交流接触器、中压环网控制柜等，因此中低压电气设备和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的行业发展情况对本行业产品需求影响巨大。

目前，全球的中低压电气设备和工业自动化高端市场主要被施耐德、ABB、西门子、罗克韦尔、通用电气等电气及自动化巨头所垄断。

①低压配电设备市场

根据国标 GB14048《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的定义，低压电气设备包括适用于交流 1,000V、直流 1,500V 以下电路用于电能分配、电路连接、电路切换、电路保护、控制及显示的各类电器元件和组件。低压电气设备种类较多，其中最主要的产品是配电电器、终端电器和控制电器。

低压电气设备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形成了外商投资企业与本土企业共存的竞争格局。中国低压电气设备企业众多，但其中绝大多数是缺乏核心竞争力的小型企业。低压电气设备行业由高、中、低端产品

构成，市场容量呈“菱形”结构，中高端产品需求量最大，极高端和低端产品市场空间较小。行业利润分配呈现“倒金字塔”形态，中低端市场产品同质化严重，利润水平相对较低，大部分利润集中在高端市场上。

我国低压电气设备企业按照技术水平和市场定位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国外厂商施耐德、ABB、西门子等，主要为国际知名品牌，掌握了高端产品技术，占据高端市场，产品附加值较高，毛利率水平行业最高，该类企业引领了低压电气行业的发展方向，行业中的最新产品一般都是该类企业研发生产；第二类是定位中高端子行业的国内厂商，如良信电器、常熟开关等，这类企业多专注于一两个子行业细分领域，销售对象主要是企业客户；第三类是面向于批发零售市场的国内众多厂商，它们的产品覆盖面较广泛，也是市场规模最大的一个板块，同时竞争也是最严峻的，很大程度依赖经销商的规模。

低压电气设备需求受用电量驱动，随着我国用电量长期维持增长趋势，低压电气设备市场规模将稳步上升。从低压电气设备的应用场景进行分析，除去在工业生产中部分中压电气设备的电能消耗，全社会超过 80% 的电量最终需要通过低压电气设备进行分配和控制。全社会用电量一方面对应着低压电气设备的保有量，其中每年更新替换需求约占总保有量的 8-10%；另一方面每年新增用电量需要有对应的新增低压电气设备来进行电能分配。因此，全社会用电量的增加是驱动低压电气设备市场规模增长的根本原因。

②工业自动化设备市场

工业自动化是指机器设备或生产过程在不需要人工直接干预的情况下，按预期的目标实现测量、操纵等信息处理和过程控制的统称。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通常集电气控制系统、机械执行系统、传感器测量系统等于一体。其中，电气控制系统是工业自动化设备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现代工业生产实现规模、高效、精准、智能、安全的重要前提和保证，应用十分广泛，例如：a、为了不断提高生产效率，企业中的管理人员可以将工业电气自动化系统的各项功能集中于一台设备或一个数据中心，在工业物联网中为管理人员提供更加准确的设备运行数据，方便管理人员进行科学管理；b、由于工业电气设备内部结构比较复杂，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维修难度，通过运用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能够帮助维修人员更好的找到故障部位，保证设备故障得到有效处理，定期进行维护，降低设备的维修成本，不断提升工业生产效率和企业的经济效益；c、

凭借互联互通的电气能源产品，工厂可实现生产及能源系统设计与运营的扩展，从而有效减少能源的消耗，在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同时，减少环境污染，促进工业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基本实现工业机械化，但距离工业自动化还有很大差距。随着机器人、人工智能的升温，工业自动化越趋明显，未来发展前景日趋明朗。国家在《中国制造 2025》战略中明确指出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智能化、自动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智能化、自动化的工业设备是我国实现制造业转型升级、工业自动化的重要推手。

③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市场

整个输配电设备行业的市场可按照产品电压等级分为三大部分：0.4kV、3.6kV-72.5kV、126kV 及以上。电压等级越高的市场，企业数量越少，市场集中度越高，竞争越平缓；电压等级越低，企业数量越多，竞争越激烈；相同电压等级的情况下，高端市场竞争相对平缓，低端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生产的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精密部品则主要应用于 3.6kV-40.5kV 电压等级市场。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广泛应用于智能电力电网、中压输配电工程、大型基建工程等领域，上述领域客户对产品质量及使用安全性要求较高，而价格敏感性相对较低。

受智能电网、大型基建投资增速的影响，我国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广阔，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内将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随着社会的进步和技术的发展，特别是智能电网的建设和绿色再生能源的利用，尖端科技技术将越来越紧密地与传统配电设备相结合；智能化网络信息技术将全面渗透到配电技术和设备之中；针对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和智能电网的相关技术是下一阶段配电设备行业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因此，提高配电各环节的产品工作效率和稳定性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目前，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高端技术主要由施耐德、ABB、西门子、伊顿等跨国电气巨头引领。

（2）汽车领域

①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汽车产业历经一百多年的发展，目前已步入成熟期，在美、日、德等发达

国家的经济发展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从全球汽车销售区域分布来看，欧洲、北美和亚太地区是汽车消费的主要市场。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加快及欧洲、北美等发达国家汽车消费市场趋于饱和，发展中国家由于其较快的经济增速和居民消费结构的升级换代，汽车产业发展较快，汽车消费增长较快。目前，以中国为代表的亚太地区已经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汽车生产和消费区域之一。根据世界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1 年我国汽车销售数量占据全球市场份额的 25.98%，远高于位居第二位的美国（18.08%）和第三位的日本（5.38%），是全球第一大汽车消费市场。

全球汽车工业经过百年的发展，产业规模效益显著，已形成较高的产业集中度，市场主要由丰田、通用、大众、现代、福特等数十家国际整车厂商主导，其中日系车在全球汽车市场的份额不断扩大。

②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为汽车整车制造业提供相应的零部件产品，包括冲压件产品、注塑组件产品等，是汽车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汽车生产过程中的投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及售后服务呈现配置全球化的趋势。各大汽车厂商为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取得先机，纷纷改革了供应体制，实施全球生产、采购策略，使得汽车零部件制造从整车制造中剥离开来，从而提升了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和整车厂商的生产效率及专业分工程度。从国际市场来看，一些跨国汽车零部件巨头在各自专业领域形成垄断地位，占据汽车零部件中高附加值产品大部分市场份额，最终赚取高额利润。2021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排名 TOP20 中，有 7 家为日本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其营业收入占全球前 20 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营业收入的 33%，实力雄厚。

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前二十名

序号	公司	公司名称（英）	国家	2021 年营收（亿美元）
1	罗伯特 博世	Robert Bosch GmbH	德国	491.44
2	电装	Denso Corp.	日本	435.69
3	采埃孚	ZF Friedrichshafen AG	德国	393.00
4	麦格纳国际	Magna International Inc.	加拿大	362.00
5	爱信精机	Aisin Seiki Co.	日本	334.76
6	现代摩比斯	Hyundai Mobis	韩国	290.73

序号	公司	公司名称（英）	国家	2021 年营收（亿美元）
7	佛瑞亚	Forvia	法国	258.80
8	大陆	Continental AG	德国	241.97
9	巴斯夫	BASF	德国	213.53
10	李尔	Lear Corp.	美国	192.63
11	法雷奥	Valeo SA	法国	167.73
12	天纳克	Tenneco Inc.	美国	150.44
13	矢琦	Yazaki Corp.	日本	148.98
14	住友电工	Sumitomo Electric Industries	日本	143.33
15	博格华纳	BorgWarner	美国	139.85
16	延锋	Yanfeng	中国	137.57
17	日立安斯泰莫	Hitachi Astemo	日本	137.50
18	松下汽车系统	Panasonic Automotive Systems	日本	137.10
19	马勒	Mahle	德国	129.40
20	马瑞利	Marelli	日本	120.42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 News）

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当中，日系、德系企业占据份额较高，并在各专业领域形成了垄断地位。经过长期的发展和整合，成熟的汽车零部件市场具有产业集中的特点，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要集中在日本、北美及欧洲，包括博世、电装、采埃孚、爱信精机等。此类企业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能够引导世界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跨国汽车零部件巨头在各自专业领域形成垄断地位，如电装在发动机管理与空调设备等领域，爱信精机在自动变速箱领域，住友理工在减震系统领域，丰田纺织在汽车座椅及内饰系统领域，已各自形成一定的垄断地位，并控制着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核心技术。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整车制造与技术创新以零部件为基础，零部件的创新与发展又能推动整车产业的发展。随着各大跨国汽车公司生产经营由传统的纵向一体化、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逐步转向精简机构、以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整车制造公司大幅降低了零部件自制率，与外部零部件制造企业建立了配套供应关系。

3、行业发展趋势

（1）电气行业发展趋势

电力电子器件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几乎涉及到国民经济各个工业部门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近年来，信息技术、人工智能（AI）、电力电子、智能网联、智能能源管理等新技术正在持续渗透并应用于各行各业的各个环节，随着这些新技术的应用起步并加速，智能化（人工智能）、数字化等将逐步融入电气行业各个领域，相关新技术同电气行业将会出现新的融合产物或将带来行业革命性的突破，包括智能楼宇、医疗设施、轨道交通、机器控制、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智能电网等。

公司电气领域的产品在客户端融合自动化技术和软件后，致力于实现能源的高效和可持续利用。公司生产的电气领域精密部品主要供给全球电气巨头施耐德、ABB 及西门子等，其产品下游应用广泛分布于智能楼宇、工业自动化、能源与基础设施领域。随着电力电子技术及应用水平的发展，在节能减排、中国制造 2025 等产业政策的引导下，电力电子设备行业在轨道交通、工业自动化、能源与基础设施领域等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电气产品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且随着新技术的发展而不断拓展，市场需求空间广阔。公司核心客户在中低压配电及工业自动化行业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和地位，其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在加速整个行业产品更新换代的同时，也在新基建数据中心、新能源充电桩、智能电网等多个领域开拓出新的市场，公司电气行业发展不存在瓶颈。

（2）汽车行业发展前景

①随着居民收入上升和消费升级，我国千人汽车拥有量尚有较大增长空间

2009 年以来，我国汽车产业高速发展，中国汽车产销增长速度高于全球平均水平。2012 年到 2021 年，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从 89 辆提高到 208 辆。从中长期来看，由于汽车工业对 GDP 的增长贡献度较高，且汽车工业有巨大的经济拉动作用。在保持经济稳定增长的前提下，刺激或抑制汽车行业的政策均较难出台，而地方性限购政策对汽车行业整体销量的影响有限，故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是汽车工业持续增长的决定性因素。同时，2021 年中国千人汽车拥有 208 辆，中国的千人拥车数刚达到美国的四分之一，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提升，我国汽车市场消费逐步进入刚性消费与消费升级并行发展阶段，下游汽车产销市场的增长将为我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的发展带来良好的支撑。

②消费升级趋势下乘用车品牌分化趋势显著

我国汽车市场已逐步从成长期步入成熟期阶段，在此阶段汽车产品形态及行业竞争格局将发生一定变化，汽车行业品牌分化将进一步加剧。随着汽车行业消费升级的结构优化以及国民消费力提高，下游各类汽车品牌分化趋势显现，2021 年全球汽车销量排行前十车型中，日系车占据八席，拥有绝对优势。

在汽车部品领域，公司主要服务于日系、德系车的跨国供应商，消费升级趋势下乘用车品牌的分化亦将带动不同品牌汽车供应链体系内的企业增长空间日新月异。

③轻量化、节能化趋势进一步深化

近年来，全球各国对汽车排放标准不断提升。从技术层面看，通过燃油发动机减排的空间较为有限，但通过减少车身自重的方式则能有效降低油耗、减少碳排放，汽车零部件轻量化已经成为汽车节能减排最直接的解决方法之一；另一方面，轻量化零部件的运用可以减轻车身重量，进而减少由惯性带来的制动距离，较好改善车辆行驶安全性，并能提升操作性能和加速性能从而带来更好的驾驶舒适度。因此总体来看，轻量化已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

汽车轻量化的解决方案主要分为轻量化材料替代与结构设计优化。在轻量化材料替代方案中，铝作为产量大、密度低、易加工的金属材料，综合重量、成本、工艺等方面，铝合金是最成熟的轻量化材料。根据 Ducker Worldwide 的预测，未来十年内汽车的各个主要部件用铝渗透率都将明显提高，如铝制引擎盖的渗透率会从 2015 年的 48% 提升到 2025 年的 85%，铝制车门渗透率会从 2015 年的 6% 提升到 2025 年的 46%。具体反映在平均单车用铝量上，1980 年北美地区每辆车平均用铝量为 54kg，到 2010 年增长到 154kg，预计到 2025 年每辆车的平均用铝量将会达到接近 325kg。预计未来 15 年到 20 年内，随着我国各项政策大力推动，我国汽车轻量化趋势将进一步深化，铝合金等节能环保轻量化材料使用量将进一步增加。

（四）行业技术特点

精密金属部品主要系通过冲压、冷锻、机加工等工艺制造成型，从产品设计、模具开发到最终检验的每一制程技术水平，均对最终产品的功能性、稳定性、精密度和耐用性构成直接影响。

电气和汽车行业的金属零部件在工业产品中主要起到紧固、支撑、保护、传导、屏蔽、密封等作用，因此具有高尺寸精度、高表面质量、高性能要求等特性。金属零部件下游产品的不断更新换代，同时也要求金属零部件在强度、硬度、塑性及韧性等方面的机械性能不断提高。以支撑类金属零部件为例，随着下游应用行业技术更迭，终端产品的结构和功能亦日益复杂，尤其是汽车等行业对于支撑类零部件从原料选择、硬度、强度提出了极为严格的要求。同时，精密金属零部件还需要具备可连接性、抗震性、散热性、电阻性等特定功能，以适用不同的应用环境，而汽车、电气产品因涉及人身安全等特定使用环境，对最终产品和供应商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可靠性和精度均提出了较高要求。

（五）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性

金属零部件行业上游主要包括钢材、铜材、不锈钢以及铝材等金属原料，其市场价格及供应对行业利润空间和生产情况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金属零部件行业下游市场是整车制造业、移动通信业、电力电气行业等。下游客户的产业分工，使下游客户将主要精力投入品牌运营和维护，逐步提升对外采购产品和服务的比重；下游客户一般选择专业的金属零部件供应商为其服务，其在选择供应商时往往要进行严格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只有设计水平较高、精密制造工艺先进、定制化生产能力较强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其供应商名录，由于相关资格认证时间较长、认证程序严格、认证成本较高，所以双方合作关系一旦确立，下游客户一般不轻易更换供应商。

此外，下游客户往往对供应商仅仅提出一个金属零部件的构想、或功能性要求的概念图，供应商需要根据产品结构并且结合自身工艺，提出从模具开发、产品设计、批量生产到后续升级的一系列解决方案，在此业务交流过程中双方形成了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最终增强了对下游客户对本行业企业的黏度。

（六）行业进入壁垒

1、行业技术壁垒

精密金属零部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拥有较高的技术壁垒。本行业服务的客户领域广泛，涉及装备、能源、医疗、金融、通讯等众多行业，各行业客户对精密制造产品具有不同的需求，相关产品具有品种繁多、工艺复杂、

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层出不穷的特点，本行业企业在制造过程中需要具有为客户提供系列化制造服务的能力，涉及精细线成型、高精密车铣复合成型、高速连续冲压成型、金属嵌件注塑成型、金属粉末注射成型、管件 3D 折弯成型、微米级金属湿拉等多种精密金属零件成型工艺以及精密金属部件组装工艺。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技术层次较高、形成规模的企业将具有更强的竞争优势，因此行业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2、人才壁垒

本行业的企业需要具有对产品结构、制造工艺、制造流程具有丰富的经验，并需要具有对产品提出建设性解决方案的能力；在制造环节上，企业需要具有多种制造工艺的把握能力；在服务环节上，企业需要具有快速服务输出的能力。以上这些能力的掌握必须要求企业拥有专业且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这对新进入的企业造成一定的难度。

3、进入下游客户供应链的壁垒

精密金属零部件行业的客户领域广泛，涉及 3C、汽车、能源、医疗、金融、通讯等众多行业。其中 3C 行业产品及汽车行业产品均需进入下游客户的供应链体系。进入供应链体系认证需要经历一个复杂的过程，除了要达到行业标准，更要通过严格的认证过程。通常供应商资质认证通常需要 1 至 2 年以上，对供应商的技术水平、生产条件、设备状况、质量保证体系、财务指标、银行信誉、企业业绩、可持续发展模式等多方面情况进行综合考察。在生产流程、质量管理、工作环境等各个方面提出严格要求，多次审查后方能通过资质认定，再通过相当一段时间的小批量供货测试合格后正式成为其供应商。一旦成为正式供应商，供应链关系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能够得到长期而稳定的业务订单，同时也需要供应商具备可持续发展模式，能够不断改进技术水平和研发及工艺设计能力，满足客户的供应链提升要求。

4、资金壁垒

精密金属零部件生产属于重资产行业，为满足客户及市场的订单需求，企业需要投入资金配置生产设备，同时不断进行生产设备的技术升级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增强企业的加工和检测能力、持续研发能力等。因此，进入本行业需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保证持续的资本投入优化生产，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金属零部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汽车制造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行业。近年来，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和《“十三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到《信息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等产业发展规划和纲要始终将汽车制造作为我国重点发展的支柱型产业。《“十三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中提到：我国汽车产销量将保持稳定增长，2020 年产销规模达到 2800 万-3000 万辆，建成 5-6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知名企业（世界汽车企业前 20 强）；实现汽车产品海外销售（包括生产）占总规模的 10%；在电气领域，国家在《中国制造 2025》战略中明确指出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智能化、自动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智能化、自动化的工业设备是我国实现制造业转型升级、工业自动化的重要推手。

（2）金属零部件下游行业的发展为精密金属制造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精密金属制造作为我国国民经济建设中的一种基础工业，产品广泛运用于汽车、通信、建筑、交通、能源、机械等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公司服务的汽车和移动通信领域亦是近年蓬勃发展的高新技术行业。从汽车行业来看，我国汽车每千人保有量近年来持续上涨，截至 2021 年已达到每千人 208 辆，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从长期来看伴随着新能源造车新势力的蓬勃发展，各大车企相继宣布燃油车生产截止时间，由燃油车向新能源汽车的结构性转变，会进一步加深对于汽车零部件的市场需求，对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蓬勃发展带来了巨大的推动力。此外，汽车在保持总量增长的同时，我国已将节能和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作为汽车行业升级和战略转型重点，大力推进节能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完善汽车投资项目管理的意见》中强调未来将要严格控制新增传统燃油车产能和促进新能源汽车健

康有序发展，从而将推动匹配新能源汽车的电子电器、安全系统精密零部件制造需求进一步提升。移动通信和汽车等行业的融合发展共同推动了精密金属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增长，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3）“走出去”战略将为精密金属制造行业带来良好的国外市场机遇

从长期来看，从内向型向外向型产业转型将是我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经之路。外向型产业结构不仅可以利用市场多样化，抵御单一市场萎缩风险，更重要的是，外向型产业发展到一定阶段后通过向海外转移产能，不仅可以提升本土化制造和销售经营的能力以及配置全球资源的能力，还可以建立协作和共赢机制。

近年来我国始终将汽车行业作为中国“走出去”战略的重点行业，明确要求在产业配套强的国家建立生产厂和组装网，建立分销维护维修中心，带动汽车及零部件出口，扩大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鼓励汽车企业在欧美发达国家设立汽车技术和工程研发中心，并购国外技术实力强的企业，提高民族品牌汽车的研发和制造水平。吉利集团成功收购沃尔沃，转向系统知名企业耐世特、专注安全系统的高田以及天窗系统的英纳法亦已被中国企业并购，汽车行业“走出去”战略取得较好成效。此外，“一带一路”建设亦为我国汽车企业出口带来新机遇，2020 年以来，我国对东南亚、南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汽车出口量大幅增长，进一步推动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快速增长。

2、不利因素

（1）金属零部件行业内企业规模偏小

我国精密金属制造行业内企业普遍规模较小，根据同花顺 iFind 数据显示，行业内企业平均年收入约为 1.6 亿元，与行业规模化、模块化、集中化发展方向不符。规模偏小一方面将导致企业较难形成规模效应以达到经济效益的最优化，缺乏自主研发投入所需要的资源；另一方面，较难满足下游汽车一级供应商以及通信行业巨头的供货需求，其在博弈中握有绝对优势，对产品的价格、质量、交付、账期等方面占主导地位，导致上游生产企业议价能力较弱。

（2）发达国家制造业回流以及东南亚制造业崛起

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以及其他各项成本持续走高，中国制造单纯的低成本优势已逐渐式微。近年来发达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土地、财税、人才、基础设施等优惠政策，有效吸引了跨国公司的回流和全球制造业投资，使

得美国、德国等发达国家的制造业优势得到重构。此外，缅甸、柬埔寨和老挝等国廉价的劳动力，泰国，越南，印尼和菲律宾等国低成本的制造业再加上新加坡和马来西亚的精密制造业，助推了制造业基地从中国向东南亚的转移。我国精密金属制造行业如若不注重产业转型、产品研发创新以及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行业发展将受到较大影响。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发行人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精密金属制造服务高新技术企业，具有较强的精密模具和产品设计、研发、检测与制造能力，并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建立了高效的管理体系、规范的流程制度和良好的企业创新文化，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储备、精益数字化的制造工艺，形成了网络工厂的区位布局，推动了业务规模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8 项；公司于 2020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公司与多家全球行业领先的高端客户开展深度合作，包括电气领域的施耐德、ABB、西门子等全球电气巨头，汽车领域的东海橡塑、电装、丰田纺织、丰田合成、采埃孚-天合等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企业。公司凭借优秀的技术创新能力、品质管控能力和交付能力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因为精密金属零部件种类繁多、配套体系不同，权威统计部门及相关行业协会未发布与公司所经营领域相关的市场统计数据，无法获取市场占有率、竞争力排名等资料。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6,568.99 万元、7,518.68 万元和 7,966.35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0.12%，盈利能力持续增强。随着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提升模具及产品设计开发能力、引进设备与人才全面推进工业自动化制造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深与全球高端客户的战略合作，拓展在现有客户集团中的产品领域，并利用下游市场需求领域不断拓宽的契机，逐步开拓新业务和新客户，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核心竞争力。

2、行业内主要企业及比较情况

（1）当前行业竞争环境

公司生产的金属零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电气和汽车领域，该领域呈现产品非标准化、生产技术综合性要求较高及行业领先企业与下游优质客户合作关系稳定等行业与产品特点，对企业模具的定制化研发水平及产品生产制造能力有一定的要求。公司经过多年的深耕，以行业领先的研发水平保障产品品质，以日趋成熟的精益化生产控制产品成本，形成先进的技术和成本优势的核心竞争力。

下游客户提出产品需求时，一般仅提出金属零部件的构想、或功能性要求的概念图，这要求供应商接到客户需求时应具备较高的设计水平、快速的样品试做能力、先进的制造工艺，能根据客户需求提出整体解决方案，这对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技术壁垒。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持续发展的源动力，与全球行业领先的高端客户开展同步产品技术研发和样品试作，经过多年的研发与创新，已形成在模具开发、产品设计、批量生产到持续改善等各方面的核心技术。

公司在与全球战略客户多年的深入合作交流中，已成为其同类产品的核心供应商，而公司全球战略客户的采购不断向核心供应商集中，例如施耐德未来五年拟将其 75% 的物料集中至 9 家施耐德全球核心供应商进行采购，电装在扩大国产化的同时持续将部分内制品向准内制供应商转移。随着公司全球战略客户的零部件供应不断从其内制工厂或非核心供应商处向核心供应商转移集中，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将不断增强，非核心供应商对公司的竞争威胁也随之减弱。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就目前主要产品和客户而言，公司竞争对手主要包括 Interplex Holdings Ltd.、Metalis Group 及钜祥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该等竞争对手在国外内具有生产基地布局，与公司在国内外的市场拓展构成一定的竞争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①Interplex Holdings Ltd.

Interplex Holdings Ltd.（原名为 Amtek Engineering Ltd.），中文名为安特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70 年，总部位于新加坡，专业从事冲压部件的生产并提供相关服务，产品涵盖汽车、数据通信与电信、医学与生命科学、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

②Metalis Group

Metalis Group（梅塔利斯集团）隶属于 Aalberts Group（阿尔伯茨集团），Metalis 总部位于法国贝桑松，专业从事复杂冲压，高强度材料拉深和汽车连接器的研发、设计与生产。Metalis 主要为电气工程和汽车行业提供高精密钣金冲压金属零部件，是欧洲领先的精密钣金冲压公司。Metalis 公司可进行小批量（最多 100 个单位）和大批量（超过 100 万个单位）零部件的快速切换生产制造，同时在 Aalberts 集团内部，Metalis 兄弟公司 Metatherm 提供广泛的热处理和表面处理工艺，二者的联合在欧洲工业服务领域拥有较强的竞争力。

③ 钜祥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钜祥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73 年，从事精密连续冲模之设计、制造及生产，系台湾上市企业（股票代码 2476）。钜祥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精密模具相关零件及相关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并为客户进行表面处理及其他组装、加工、切割、焊接等服务，产品涵盖汽车、消费电子、医疗、工业设备等多个领域。2020 年和 2021 年企业营业收入分别为 47.80 亿新台币和 64.20 亿新台币。

综上，进入公司所处的行业要求企业具有较高的模具研发水平、产品综合制造能力，从而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同时需要经过下游客户时间较长的严格供应商资格认证程序。因此，新进的电气和汽车部品生产商竞争者需过较长时间的技术沉淀和客户磨合，才能对现有进入者形成竞争；公司现有的市场竞争者，已初步形成了相对固定的产品份额及客户群体，短期而言竞争格局不会产生较大变化。

（3）未来行业竞争环境

未来，随着电气和汽车设备领域的竞争加剧，下游客户在成本控制的驱动下，进一步加强全球采购、集中调配的零部件采购策略，从而行业竞争优势将逐渐向下游优质企业的核心供应商倾斜，新进入行业的企业或现有的中小规模企业将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而行业内优秀企业将借助头部效应迎来新的市场机遇。

（4）其他电气和汽车部品生产商大规模进入导致发行人市场份额下滑、毛利率下降的风险情况

目前，公司客户已形成了相对稳定的供应商群体，现有行业进入者各自的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相对稳定，短期内对公司行业地位和现有市场份额不会产

生重大变化，随着下游电气行业和汽车行业进一步发展升级，公司将进一步实现产品的不断优化改良与换代升级，增强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市场竞争力，不管是现有竞争对手，还是新进入行业的企业短时间内难以对发行人行业地位和现有市场份额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故发行人市场份额下滑、毛利率下降的风险较小。

（九）发行人竞争优势和劣势

1、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公司专注于精密金属零部件制造领域，得益于管理层对行业趋势的准确把握，对高新技术和生产工艺的深入探索，对企业战略方针与行业发展机遇的高度揉合，从而使得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同时，形成了集高端客户资源、技术研发体系、精益数字化制造工艺、网络工厂区位布局等方面的综合性竞争优势。

（1）全球行业领先的高端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研发创新，公司凭借在电气和汽车精密部品领域的技术和服务优势，与全球行业领先的电力电气巨头和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开展深度合作，具有较强的高端客户资源优势。

①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全球领先的行业巨头

在电气精密部品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施耐德和 ABB 等，其均是全球中低压配电及工业自动化领域的行业领先者。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销售产品收入占全部电气精密部品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3.89%、92.68%、91.32%和 92.88%。其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商标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2021 财年营业收入	2022 年全球工业自动化公司排名
1		施耐德	1836 年成立于法国，世界 500 强企业，全球顶级电工企业，低压电气高端市场的领导者。	289 亿欧元	4
2		ABB	瑞士工业先锋之一，前身追溯至 19 世纪末，世界 500 强企业，全球领先的电力和自动化技术公司。	289 亿美元	2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Global Industrial Automation Control Market 2018-2022，英国知名技术调查顾问公司 TechNavio。

在汽车精密部品领域，公司主要服务于丰田、本田、日产、大众等日系、

德系车的一级供应商，主要客户包括东海橡塑、电装、均胜汽车、丰田纺织、丰田合成、延峰和采埃孚等，其均是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销售产品收入占全部汽车精密部品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24%、93.89%、91.50%和 91.63%。其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商标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排名
1		电装	◆于 1949 年成立于日本，全球知名的车内能源管理及主动安全领域领先企业； ◆2021 财年营业收入 435.69 亿美元。	2
2		采埃孚	◆于 1915 年成立于德国，全球领先的汽车动力传动系统和底盘系统等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393 亿美元。	3
3		延峰	◆于 1994 年成立于中国，全球化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专注于汽车内外饰、座椅、电子及被动安全领域。 ◆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137.57 亿美元。	16
4		丰田纺织	◆前身追溯至 20 世纪初，经与丰田汽车合并后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汽车座椅及内饰系统供应商； ◆2021 财年营业收入 93.29 亿美元。	27
5		本特勒	◆于 1876 年成立于德国，专注于汽车工业，在全球 38 个国家拥有 170 家基地； ◆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73.12 亿美元。	33
6		丰田合成	◆于 1949 年成立于日本，是橡胶、树脂的高分子领域及 LED 领域的顶级厂商，在全球 17 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98 个活动据点； ◆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54.49 亿美元。	41
7		住友理工	◆于 1929 年成立于日本，国际化高分子材料技术应用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基础设施、电子、健康护理等领域； ◆2018 年汽车减震橡胶市场占有率 24%，全球最高； ◆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25.5 亿美元。	72
8		敏实	◆于 1992 年成立于中国宁波，全球化的汽车车身结构件、装饰件供应商； ◆2021 财年实现营业收入 22.09 亿美元。	82
9		均胜汽车	◆于 1992 年成立于中国，全球化的汽车零部件优秀供应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18 年收购日本高田安全系统业务（高田于 1933 年成立于日本，曾是全球领先的汽车安全系统制造商和全球汽车零	-

序号	公司商标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排名
			部件百强企业)；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6.7 亿元人民币。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榜，《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 News）

②公司的主要客户对公司粘性较高，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加深长期稳定合作

公司与施耐德、ABB、住友理工、电装、均胜汽车等核心客户保持长期稳定合作，近年来也在不断扩大与西门子、丰田纺织、采埃孚-天合等行业领先者的业务往来。一般情况下，上述电力电气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巨头对供应商准入资格的审查非常严格，要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至少需要3-5年的时间。随着合作的深入，客户为保证其产品质量稳定性、经营成本可控性和生产周期连续性，一般不会轻易变更供应商，反而会大力培育优质的、综合实力较强的、经验丰富的战略合作供应商。

序号	客户商标	客户名称	发行人向客户首次供货年份	发行人获得的客户认可
1		施耐德	2005 年	2016 年进入施耐德全球核心供应商序列 2017 年中国区最佳供应商 2018 年全球最佳品质奖 2019 年全球生产型最佳供应商 2020 年获最佳交货供应商奖 2021 年施耐德最佳战略合作伙伴
2		ABB	2005 年	2015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6 年度新产品最佳贡献 2017 年度质量进步 2020 年抗击疫情复工复产特别贡献奖
3		住友理工	2005 年	2017 年度品质优秀奖 2018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18 年提案优秀奖 2019 年度原价协力奖
4		电装	2005 年	2009 年全球海外优秀供应商 2010 年度成本协力奖 2018 年品质优秀奖 2021 年荣获电装（天津）空调部件综合优秀奖

序号	客户商标	客户名称	发行人向客户首次供货年份	发行人获得的客户认可
5		均胜汽车	2013 年	2015 年高田品质与纳入奖
6		丰田纺织	2005 年	2019 年区域贡献奖 2021 年荣获天津丰田纺织原件改善优秀奖
7		采埃孚	2019 年	2021 年度荣获采埃孚优秀质量奖

目前，公司主要核心客户已对公司形成较高的粘性，并不断向公司强化前沿技术研发、新品同步试做等方面的提升需求，此外，核心客户对公司大规模多型号生产情况下的产品质量稳定性及网络工厂布局契合度也存有较高的需求，未来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加深双方之间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以全球电气巨头施耐德为例，公司在与其多年的深入合作交流中，凭借定制化的研发机制、优质的产品质量、柔性生产能力及灵活交付、完善的服务体系赢得其信赖，现已成为其全球最大的冲压模具及制件核心供应商。施耐德自 2011 年开始整合其全球供应链，在全球超过 5 万家供应商中依据品质、交付、反馈速度、技术创新、价格、可持续发展、合作 7 大指标评定“战略供应商”，并在战略供应商中评选最高绩效的公司为“核心供应商”推荐至施耐德的全球工厂，公司于 2016 年进入施耐德全球核心供应商序列，并在 2019 年获得施耐德“全球生产型最佳供应商”奖，该荣誉系施耐德首次授予中国供应商。

公司在与上述国际领先行业巨头深度合作的过程中，不断学习其先进的管理、研发和制造经验，目前正推广应用到其他客户当中，为公司未来持续稳步发展奠定坚实的市场基础。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面向全球领先的电气和汽车精密部品需求市场，以国际先进的研发理念为依托，专注于高端精密金属部品的自主研发和创新。公司自设立以来，凭借核心管理与技术团队多年的产业经验，构建了一套行业领先的集模具研发、产品开发、实验检测以及协同客户进行 QVE 或 VA/VE 改进的技术研发体系，拥有较强的重大技术项目突破能力、深厚的技术储备和良好的企业创新文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8 项，并有多项申请中专利。

①模具及产品的研发、生产与品质管控相融合

公司建立了涵盖前瞻创新研究、设计开发、实验检测、生产导入开发等多层次的模具及产品研发体系，通过设立业界先进的产品研发试作中心，以及定制大吨位试模冲床等专业研发设施，在模具设计和产品的生产研发过程中进行事前模拟潜在失效评价和分析，聚焦模具研发的高精度、智能自动化、柔性化和一致性，实现了产品的不断优化改良与换代升级，有效增强了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市场竞争力，提升了公司的经营业绩。

在电气领域，公司结合客户的需求，专注于行业前沿技术研究，在冲裁工序及精度、冲裁结构、静触头复杂弯曲成型、模内冲铆冲焊、模内自动化检测与感应等方面实现了众多创新与突破，极大地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可靠性和一致性。

在汽车领域，公司在深拉伸、精密 Robot 焊接、前悬减震冲压焊接、激光自动化焊接、安全带变薄翻边和自动铆接、高强度钢板成形、铝合金超低速压铸、级进模内冲压在线检测等方面拥有多项先进技术与发明专利，保证了公司模具和产品在强度与精度、空间成形、生产智能自动化与柔性化等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②协同客户推进 QVE，针对性提升研发技术水平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协同客户推进 QVE，对模具和产品性能、制造流程、工艺技术等进行不断改进，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强了客户粘性，提升了公司综合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协同推进 QVE 的项目主要包括：i 通过试验采用高强度钢板等新材料在保证性能的前提下优化结构设计，降低生产成本；ii 不断优化产品电镀的表面积或厚度，改善冲压件表面处理成本；iii 对模具的料宽、步距、模内工序排列组合进行优化，缩减模内工序、降低不良率，提升材料利用率；iv 按照行业最高冲速标准，提高模具的进出线冲速、模内攻丝和模内铆接冲速，提升设备综合效率；v 对模具全生命周期进行管理，减少模具调试次数和时间，降低修模费；vi 完善与客户之间针对产品技术规范、流程和评价验证机制的交流，降低返工成本；vii 深入研究复合模具技术，提高模内冲铆冲焊效率和精度。

（3）精益数字化制造优势

①通过精益生产保证低成本、高质量和高周转的竞争优势

公司大力推进精益生产，持续保证降本增效目标的实现，主要方式包括：

i 公司将客户降价需求与企业降本降费目标相挂钩，通过实行“全员绩效奋斗小微组”激励机制、参与核心客户 QVE 计划、每月定期举办精益指标评奖会等一系列精益改善措施，有效消化客户降价压力并保证公司持续的低成本优势；

ii 公司坚定“品质就是生命”的质量文化，通过建设品质数字化系统，开发模内在线监测技术、基于 VDA6.3 进行过程审核、严格标准生产作业、全员品质绩效评价等措施保证产品高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汽车和电气核心客户的外部质量业绩达到小于 1PPM 和 43PPM 的水平，CPK 大于 1.33，产品质量管控水平处于行业前列；

iii 公司针对客户滚动需求预测下的大批量、多型号、短交期订单需求，建立了一套高效周转的采购-排产-发货联动程序，通过寄售物流、最佳经济量排产、滚动发货等多种方式持续满足汽车客户日内 3-5 次循环取货，电气客户 1-5 天的订单交付要求，准交率达到 99%以上。

②生产自动化、柔性化与产品定制化的结合

公司产品均为下游客户专门定制，且产品型号及功能需求种类繁多，实现低成本、批量化生产的同时达到生产的高精度、高质量和高周转性，是公司推进精益数字化制造的持续追求。公司将生产自动化、柔性化与产品定制化相结合：

i 升级 ERP 系统，打造柔性化生产的“数字工厂”，通过原材料线边化、外库循环配料、激光机自动上料单元等，在生产端实现了从主要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仓储管理的全过程数字化和可追溯；

ii 引进国内外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如各类高速冲压机、Robot 焊接机器人等相关生产试验设备，实现冲压、焊接等核心工序的自动化；

iii 打造柔性生产线，自主研发定制和改良部分生产设备、工装治具、自动包装机等，使得不同产品型号的生产能够快速切换模具和工序，极大减少了换模、码放等工序的用工数量和时间，提高了生产效率。

公司推行的精益数字化制造有效的实现了生产自动化、柔性化与产品定制化的结合，并为公司低成本、高质量和高周转的竞争优势提供了持续的精进动力，是公司具备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4) 网络工厂的区位布局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以天津辐射环渤海、嘉兴辐射长三角、东莞辐射珠三角、武汉辐射华中的国内区域布局，部分高端产品已出口至欧洲及北美等地，与此同时，公司在泰国及印度分别布局了子公司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及印

度市场。公司通过跟随客户构建覆盖全球的网络工厂体系，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①对客户近距离、及时化供货与服务，以满足客户对采购周期及采购成本的要求；

②加强客户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最新需求和新品开发情况，实现与行业高端客户的协同发展。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网络工厂的区位布局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核心客户全球供应链中的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2、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复合型人才不足

随着公司业务及市场范围的扩大，特别是海外市场的拓展和全球网络工厂的设立，公司对精通外语、专业技术及经营管理的复合型人才需求量大幅增加，亟待进一步培养或引进以实现公司的全球市场战略。

（2）生产能力限制

在电气和汽车零部件市场快速发展、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公司现有产能已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目前，公司虽采取了轮班制等措施来扩大产量，但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同时，为适应金属零部件制造行业工业自动化发展的趋势和客户对于产品精密度、质量稳定性和大规模低成本生产的需求，公司需要购置自动化程度和精密程度更高的研发、生产设备，进一步增强高端精密金属部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精密金属模具及相关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冲压、精密钣金、铝合金超低速压铸、自动化焊接及自动化组装六大核心技术为支撑，以精益化、柔性化和规模化生产为目标，为电气及汽车领域全球高端客户提供贴合需求的低成本、高品质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产品涵盖电气和汽车两大领域，其中电气精密部品包括低压配电部品、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部品和工业自动化部品，主要客户包括施耐德、AB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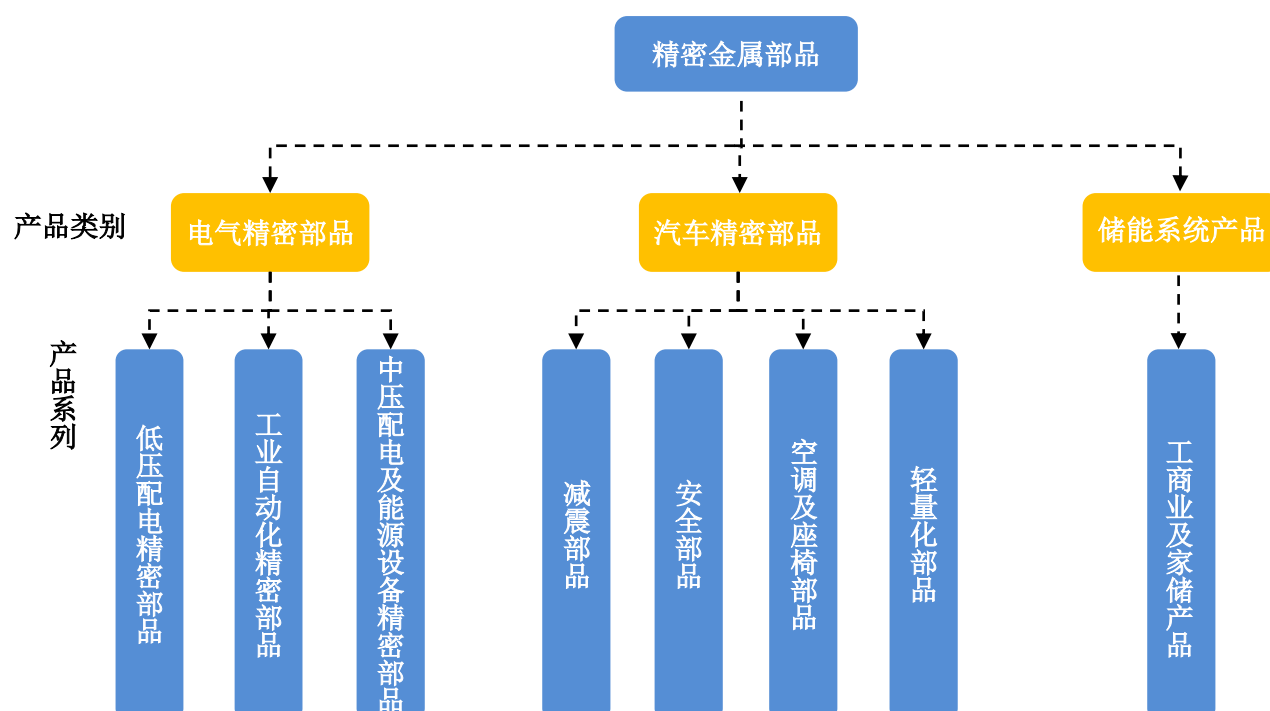
和西门子等全球领先的电力电气巨头；汽车精密部品包括减震部品、安全部品、空调及座椅部品、轻量化部品，主要客户包括东海橡塑、电装、丰田纺织、丰田合成及采埃孚-天合等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企业，最终产品广泛应用于丰田、本田、日产、大众、通用等知名汽车品牌。

公司拥有先进的产品研发试作中心，并与施耐德及东海橡塑的研发中心开展同步产品技术研发和样品试作。公司定位高端市场，在电气部品领域，公司现为世界五百强和电气巨头——施耐德的全球核心供应商，公司连续多年获得“施耐德全球最佳品质奖”、“施耐德全球生产型最佳供应商”，成为第一家获此殊荣的中国供应商；在汽车部品领域，公司主要服务于日系、德系车的一级跨国供应商，公司连续多年获得东海橡塑“优秀供应商奖”，电装“海外最佳供应商奖”等。

出于优化客户体验、降低交付成本、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等方面的考虑，公司形成了以天津辐射环渤海、嘉兴辐射长三角、东莞辐射珠三角，武汉辐射华中地区的国内区域布局，部分高端产品已出口至欧洲及北美等地区。与此同时，公司在泰国及印度分别布局了子公司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及印度市场。未来，公司将继续跟随客户构建起覆盖全球的网络工厂体系。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为功能性和结构性部品，具有多品种、多规格的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1、电气精密部品

(1) 低压配电精密部品

公司低压配电精密部品主要通过模具冲压—铆接—攻螺纹—焊接—电镀等多项工艺制造而成，满足多种微型及空气断路器等低压终端产品需求，主要客户包括施耐德、ABB、西门子、海格电气等。产品最终应用于轨道交通和基础设施、智能楼宇、大型工业企业电力设施等领域。

(2) 工业自动化精密部品

公司工业自动化精密部品主要通过模具冲压—自动铆接—模内攻螺纹—Robot 焊接—表面处理等不同工艺进行制造，满足多种交流接触器、按钮指示器、双电源转化器、马达软启动器等工业自动化领域的电气产品需求，主要客户包括施耐德、ABB、西门子、溯高美索克曼等。产品最终应用于机器控制及过程自动化、数据中心、智能工厂控制元件等领域。

(3) 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精密部品

公司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精密部品主要通过模具冲压—激光切割—钣金折弯—机器人气体保护焊接—电阻焊接-气密性检测等不同工艺进行加工，满足多气体绝缘开关设备、中压环网控制柜、屏蔽式固体绝缘开关柜等多种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领域的产品需求，主要客户为施耐德。产品最终应用于智能电力电

网、中压输配电工程、大型基建工程等领域。

2、汽车精密部品

公司汽车精密部品涵盖：减震部品、安全部品、空调及座椅部品、轻量化部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减震器、安全系统以及空调座椅等模块。

（1）减震部品

汽车发动机减震器、车身减震器作为汽车非常重要的部件，可以有效提高汽车的舒适性和稳定性，是全面提升汽车安全等级的核心影响因素之一。因此，减震支架产品必须具备很强的减震能力，以减小来自发动机的震动和车身传至发动机的震动，同时避免产生共震。目前，公司掌握了先进的减震支架制造工艺，包括冲压成形、Robot焊接、铆接、强度检测等，主要客户有东海橡塑、仓敷化工、摩天汽配等。

（2）安全部品

安全带及安全气囊是汽车被动安全重要的系统单元，对组成部件的强度及精度要求很高。公司生产的安全带框架采用高强钢板无毛刺冲压、铆接、焊接工艺，气囊盒体采用拉伸成形工艺，质量及精度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主要客户有均胜汽车、采埃孚-天合、丰田合成、延锋等。

（3）空调及座椅部品

汽车空调是对车厢内空气进行制冷、制热、换气和空气净化的装置，可以为乘车人员提供舒适的环境。公司生产的空调部件主要用于空调热交换、支撑及减震，主要客户为电装。

公司生产的座椅部品包括座椅骨架的大部分冲压件及分总成，用于座椅支撑及调节，主要客户有丰田纺织、樱泰、敏实等。

（4）轻量化部品

随着轻量化趋势的逐步加深，公司在深刻理解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积极响应客户需求研发生产轻量化部品。公司轻量化部品主要通过冲压、铝挤出、深拉伸、铝压铸等工艺生产完成，产品包括空调压缩机热泵托架、铝边框和发动机减震支架等，主要客户为东海橡塑、电装和津兆机电等。

3、储能系统产品

公司正在积极拓展面向工商业和家庭领域的储能系统产品，目前公司已在储能产品柜体、零部件加工及系统集成等方面开展储能产品的技术研发、人员

储备等工作，公司具备柜体及零部件加工所必要的冲压、钣金折弯、激光切割、压铸焊接以及表面喷涂等全流程生产加工技术及自主研发能力，为储能产品的各类结构件提供高精度、高一致性的生产保障。目前，公司通过委托加工方式开展少量储能系统产品业务，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储能系统领域业务规模。

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一）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铜材、钢材等原材料，外协加工服务和机器设备等。

公司总体采取“订单式生产”、“以产订购”的模式，以母公司作为集团采购平台，整合供应商资源，使物资采购标准化、规范化，通过调配/整合供应物流以减少在库/在制原材料库存，从而减少资金成本及对仓储空间的占用。公司对供应商的开发、评估及审核制定了详细的管理流程，一方面严格供应商准入机制，完善供应商的目标指标管理，推进日常改善并实施业绩评价；另一方面了解市场竞争环境，整合供应商资源，积极开发具有竞争优势的新供应商，优化整体供应链，为经营业务的拓展提供持续的成本优势支撑。

公司生产物料的采购流程如下：

①采购部门根据产品物料需求及客户预测进行询价、比价、审定，并签订采购框架合同；

②营业部门根据客户订单生成物料采购申请单并发送至采购部；

③采购部根据申请单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根据订单及公司的调料单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采购货物发给公司；

④公司收到货物后由品质部门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检验，并由仓储人员完成入库与仓储管理。

（二）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原材料主要为金属原料、外购件及辅材等，其中金属原料包括钢材、铜材等，外购件主要为各种金属零配件。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钢材	29,167.41	37.48	36,702.55	35.20	24,224.77	34.62	23,129.91	37.29
铜材	25,638.43	32.95	38,377.09	36.81	19,842.45	28.36	15,632.55	25.20
外购件	6,854.16	8.81	7,655.31	7.34	7,125.07	10.18	6,652.58	10.73
合计	61,660.00	79.24	82,734.95	79.36	51,192.29	73.16	45,415.04	73.23

2021 年，公司对钢材及铜材的采购金额大幅提升，主要受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及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所致。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水、电、蒸汽及天然气等能源的采购及耗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及耗用项目	采购耗用金额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水	31.60	32.22	22.16	19.59
电	1,009.96	1,116.83	1,023.66	831.77
蒸汽	44.14	42.13	7.67	-
天然气	96.37	79.10	39.07	8.12

能源采购成本主要是电的耗用成本，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96.78%、93.69%、87.92%及 85.44%。

六、发行人的生产情况

（一）生产模式与主要业务流程

1、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从模具研发与制造，到精密部品的冲压、铝合金压铸、自动化焊接铆接与组装的完整生产制造体系，不断完善和创新生产运营要素，形成了以客户滚动需求预测为导向的“订单式生产”配套经营模式，即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或客户需求预测进行统筹化生产。公司技术部门制造的模具在通过客户生产批准程序（PPAP）后由技术部门转移至生产工厂，后续量产阶段交由经营部下属营业部门负责。营业部门的营业担当负责将客户订单或需求预测交予生产工厂，生产工厂制造科根据在手订单或需求预测制订生产计划，调配产线、制造设备和生产人员，组织生产确保产品准时交付，品质保证科从进检、过程检和

出货检严格控制公司不良品率，做到客户需求及时响应。

公司不断推进精益生产，创新生产模式：①组织塑造了专业高效的生产经营组织，自 2012 年起持续以精益生产为抓手，推进生产组织变革，调整管理分工，建立高效的小微组作业运营机制和施耐德的五级即时管理循环模式，释放基层生产活力；②建立了一套高效的“采购-生产-交付”联动生产计划与执行监控系统，生产工厂依据前述联动信息系统进行标准作业，并根据监控信息精准响应生产异常，打造标准化的现场、自动化的生产和信息化的运营；③完善了生产中供应链的高效协同机制和交付的 Milk-run 物流模式，通过设立外仓寄售物流中心，按需调料缩短生产周期，依托客户资源共同实施 Milk-run 的循环取货车交付产品；④推行集团化网络工厂生产模式的互联互通，公司制定了从工厂经理、制造科长、产线线长班组长直至骨干员工的《框架性基本指南》和《实用性基本指南》，明确各级员工岗位“输入”和“输出”的必要实务，同时通过“集团品质投诉系统”、“集团运营效率系统”实现对各网络工厂的生产运营管控，并依据公司《精益数字化工厂评价标准》和《工厂品质能力评价标准》进行定期评审，全面引领各工厂标准化、规范化经营。

2、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流程

公司电气和汽车精密部品的生产主要通过冲压、焊接、表面处理、组装等工序完成，其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具体如下：



(二) 主要产品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及销量情况

根据行业惯例及公司主营业务特点，一般用生产工艺核心环节之冲压和焊接的产能利用率反映公司整体的产能利用率。

年份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冲压设备及其利用情况				
理论冲压次数（万次）	78,374.08	102,041.02	81,488.14	69,575.85
实际冲压次数（万次）	61,298.02	91,952.27	78,363.28	66,500.12
产能利用率	78.21%	90.11%	96.17%	95.58%
焊接设备产能及其利用情况				
理论焊点数（万次）	1,613.70	1,617.35	1,447.47	1,197.23
实际焊点数（万次）	1,377.65	1,583.28	1,382.36	1,175.68
产能利用率	85.37%	97.89%	95.50%	98.20%

公司冲压及焊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在 2019 年至 2021 年基本处于饱和状态，2022 年 1-9 月，冲压及焊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主要是由于：①受 2022 年上半年上海疫情的影响，公司电气领域客户订单需求下降及部分工厂生产受疫情影响导致冲压设备产能利用率出现下降；②除受疫情影响因素外，

焊接设备产能利用率下降亦受泰国子公司新上产线导致产能利用率不足的影响。

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上海及周边客户业务逐步恢复正常，公司电气精密部品业务逐步恢复至疫情前水平，公司积极加大生产以满足客户产品交付，预计公司全年冲压设备产能利用率可提高至稳定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产品	年份	销量
电气类	2022 年 1-9 月	108,745.65
	2021 年	138,012.08
	2020 年	113,934.63
	2019 年	101,510.68
汽车类	2022 年 1-9 月	13,443.41
	2021 年	16,563.66
	2020 年	13,028.28
	2019 年	12,393.83

报告期内，公司电气类及汽车类产品销量均有所增加，主要由于下游客户订单需求增加以及公司新增产线扩大产能所致。基于公司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不断深入参与客户未来即将投产产品的联合开发，获取客户订单的能力不断增强，有力促进了公司产品销量的不断增加。

（三）产品生产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3,528.95	70.67	74,183.19	66.93	52,317.48	66.68	46,396.71	65.91
直接人工	5,167.98	5.75	7,252.27	6.54	5,723.85	7.30	5,480.54	7.79
制造费用	10,298.77	11.46	15,276.75	13.78	8,918.99	11.37	8,947.01	12.71
委外加工	10,903.14	12.13	14,132.78	12.75	11,501.09	14.66	9,570.02	13.59
合计	89,898.84	100.00	110,845.00	100.00	78,461.40	100.00	70,394.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性质划分可分为原材料、人工及制造费用等。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相对稳定，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四）主要经营性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6,903.64 万元，净值为 29,584.67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基本可以满足目前生产经营所需。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净值	综合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6,148.49	12,817.37	79.37%
机器设备	26,908.69	15,568.43	57.86%
电子设备	870.65	102.14	11.73%
运输设备	1,285.69	343.06	26.68%
办公设备	1,690.11	753.66	44.59%
合计	46,903.64	29,584.67	63.08%

1、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1）不动产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6 处不动产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件编号	房屋坐落	用途	土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m ² ）	使用期限	所有人	他项权利
1	津（2016）滨海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1002325 号	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创新四路 3 号	工业用地	18,919.90/ 17,133.43	2054.12.29	津荣天宇	无
2	津（2015）滨海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1048378 号	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创新四路 1 号	工业用地	14,259.50/ 11,748.52	2054.12.29	津荣天宇	无
3	津（2016）滨海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1003002 号	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F 座 6 门 501 室	工业用地	74,695.20/ 753.85	2051.6.19	津荣天宇	无
4	41190	7/533 Moo. 6, Map Yang Phon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工业用地	30,943.20（土地面积）	永久	泰国津荣	无
5	津（2020）滨海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1001539 号	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	工业用地	28,459.60	2070.8.26	津荣天宇	无
6	津（2022）滨海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1658929 号	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	工业用地	25,618.30	2072.9.21	津荣天宇	无

(2) 租赁取得使用权的房产

发行人主要租赁生产经营用房产共 20 处，具体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实际用途	租金
1	天津市立和工贸有限公司	津荣天宇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中北大道与京福支线交口南侧约 50 米处	2,872.00	2021.09.29-2023.09.28	仓储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厂房单价为 15 元/平方米月，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厂房单价为 20 元/平方米月，租金价格按照车间面积计算，租用期间随市场价格逐年调整
2	京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风光大道 3 号厂区内 2#车间一层整层及二层局部	3,424.66	2022.8.1-2023.7.31	库房	单价 0.8 元/天/平方米
3	嘉兴蓝森机械有限公司	嘉兴津荣	嘉善人民大道 2355 号，多层厂房二	2,461.95	2020.6.1-2023.5.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501,332.97 元/年，租金每三年参考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4			嘉善人民大道 2355 号，厂房四	2,544.50	2020.6.1-2023.5.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809,598.18 元/年，租金每三年参考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5			嘉善人民大道 2355 号，厂房二	3,036.97	2020.6.1-2023.5.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966,290.18 元/年，租金每三年参考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6			嘉善人民大道 2355 号，半栋车间	1,270.00	2017.6.1-2023.5.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404,083.19 元/年，租金每三年参考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7			嘉善人民大道 2355 号，新建车间	2,540.00	2020.6.1-2023.5.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762,000 元/年，租金每三年参考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8	秦益斌		嘉善人民大道 2355 号，二层厂房	1,200.00	2020.6.1-2023.5.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360,000 元/年，租金每三年参考市场行情协商调整
9	莫桂秋	东莞津荣	东莞市中堂镇蕉利东区五路 19 号	8,013.58	2020.5.1-2025.4.30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196,980 元/月
10	华新创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津荣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黄陵二路白领科技工业园第 1 栋厂房	5,984.90	原合同 2016/2/29 - 2021/9/29 (其中含前 7 个月免租期) 续签合同 2021.09.29-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原则是每平方米每月 17 元，原合同 5 年，其中含前 7 个月的免租期，续签合同 3 年。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实际用途	租金
					2024.09.28		
11	天津旭东鼎盛管道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津荣天新	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路8号2号厂房	4,266.00	2022.09.01-2027.08.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1 元/平方米/日（不含物业费及物业服务，如需物业服务费用另计）
12	天津旭东鼎盛管道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津荣天新	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路8号8号厂房	1,400.00	2022.09.01-2027.08.31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1 元/平方米/日（不含物业费及物业服务，如需物业服务费用另计）
13	L.M.INDUSTRIAL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印度津荣	Partsof103&104, plotnos.56&57of Bommasandra, JiganiLinkRoadIndustrialArea	2,183.00	2019.5.1-2024.4.30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26.45 卢比/平方英尺/月
14	天津三工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津荣天晟	天津市静海区天津滨港高新铸造工业园双赢道6号406栋，第一、二层	2,183.76	2020.3.25-2025.3.24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28,891 元/月，租金自2022年1月1日起在2020年的基础上逐年递增5%
15			天津市静海区天津滨港高新铸造工业园双赢道6号406栋，第五、六层	2,718.82			35,970 元/月，租金自2022年1月1日起在2020年的基础上逐年递增5%
16			天津市静海区天津滨港高新铸造工业园双赢道6号406栋，第三、四层	2,432.36	2022.4.1-2025.3.24		32,180 元/月，自2023年1月1日起，租金逐年递增5%
17	昆山联东金研实业有限公司	苏州津荣	昆山市玉山镇玉杨路1111号3#101	754.89	2021.12.20-2026.12.19	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	第一年租金为人民币 1.01 元/平米/日 第二年租金为人民币 1.21 元/平米/日 第三年租金为人民币 1.25 元/平米/日 第四年租金为人民币 1.29 元/平米/日 第五年租金为人民币 1.33 元/平米/日
18			昆山市玉山镇玉杨路1111号3#201	826.58	2021.12.20-2026.12.19		第一年租金为人民币 0.76 元/平米/日 第二年租金为人民币 0.91 元/平米/日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实际用途	租金
							元/平米/日 第三年租金为人民币 0.94 元/平米/日 第四年租金为人民币 0.94 元/平米/日 第五年租金为人民币 1.00 元/平米/日
19			昆山市玉山镇玉 杨路 1111 号 3#301	826.58	2021.12.2 0- 2026.12.1 9		第一年租金为人民币 0.65 元/平米/日 第二年租金为人民币 0.78 元/平米/日 第三年租金为人民币 0.80 元/平米/日 第四年租金为人民币 0.82 元/平米/日 第五年租金为人民币 0.84 元/平米/日
20			昆山市玉山镇玉 杨路 1111 号 3#401	826.58	2021.12.2 0- 2026.12.1 9		第一年租金为人民币 0.63 元/平米/日 第二年租金为人民币 0.75 元/平米/日 第三年租金为人民币 0.77 元/平米/日 第四年租金为人民币 0.79 元/平米/日 第五年租金为人民币 0.81 元/平米/日

上述租赁房产均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20 修正）》（法释〔2020〕17 号）的有关规定，上述租赁合同为有效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其效力，不影响房屋承租人对相应租赁房屋的占有与使用。

前述房屋租赁系市场化行为，租金定价主要参考租赁房产周边区域同类房产租赁价格。通过与周边同类房产租赁价格比较分析，并综合考虑到租赁时间、各租赁房屋之间的装修程度、位置等价格影响因素，前述房产的租金定价公允，不存在显著偏离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形；前述租赁房产的出租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上述序号为第 2-6 项、11-20 项的房产已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出租方为房屋

所有权人，具有处分权，相关的房屋建筑物为合法建筑，租赁合同合法有效；第 1、7、8、9、10 项的房产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面积合计 19,520.48 平方米。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设备的数量、购置价格和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成新率
压力机、冲床	223	10,830.17	5,855.39	54.07%
机加工设备	168	3,034.27	1,782.68	58.75%
送料机	186	2,109.85	1,251.88	59.33%
焊接机	214	3,755.11	2,115.97	56.35%
检测设备	152	1,505.16	720.69	47.88%
组装设备	117	701.22	421.93	60.17%
合计	1,060	21,935.79	12,148.54	55.38%

3、专利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58 项专利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8 项，除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与天津理工大学共同研发外，公司其他专利来源均为自主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号	专用权期限
1	电触头模具制作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0810052308.5	2008.2.22-2028.2.21
2	灭弧室自动装配机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110306242.X	2011.10.11-2031.10.10
3	模内超薄助焊片冲铆结构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210537497.1	2012.12.11-2032.12.10
4	模具内无废料冲铆焊片机构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210008958.6	2012.1.12-2032.1.11
5	一模多形、快换型模具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210538666.3	2012.12.11-2032.12.10
6	自动焊接机取银点机构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210537498.6	2012.12.11-2032.12.10
7	灭弧室快速装配机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310608286.7	2013.11.25-2033.11.24
8	封闭零件顺送模具浮动桥式弯曲结构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310728640.X	2013.12.18-2033.12.17
9	产品与料带分离机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410214617.3	2014.5.21-2034.5.20
10	汽车卷圆部件成型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310614324.X	2013.11.25-2033.11.24
11	汽车安全带支架半自动铆接机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410839784.7	2014.12.30-2034.12.29
12	汽车减震器盖自动焊接机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310724388.5	2013.12.18-2033.12.17
13	一种汽车安全带支架柔性铆接设备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610159785.6	2016.3.20-2036.3.19
14	一种用于高强度厚板材的翻边冲压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610084214.0	2016.2.5-2036.2.4
15	一种接线端子成型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1610623610.6	2016.7.28-2036.7.27
16	一种单向阀全自动组装设备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2010399469.2	2020.5.12-2040.5.11
17	一种自动破拆机及其工作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2010153096.0	2020.3.06-2040.3.05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号	专用权期限
18	一种自动熨烫机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2010153137.6	2020.3.06-2040.3.05
19	一种卡扣向上成型的方法	发明	津荣天宇	ZL202010045289.4	2020.1.16-2040.1.15
20	模内较硬材料的压薄冲压模具冲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755846.7	2013.11.25-2023.11.24
21	冲压成型定位凸起的新工艺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220686975.0	2012.12.11-2022.12.10
22	方形导轨成形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868817.1	2013.12.26-2023.12.25
23	封闭零件顺送模具浮动桥式弯曲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865370.2	2013.12.18-2023.12.17
24	厚料板材冲裁防涨型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409621.0	2014.7.23-2024.7.22
25	螺母焊接防反电极组合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513737.9	2014.9.9-2024.9.8
26	用于连续模中冲裁快换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368461.X	2014.7.4-2024.7.3
27	汽车零件有加强边弯曲成型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220686855.0	2012.12.11-2022.12.10
28	顺送模具旋转式弯曲冲头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220687021.1	2012.12.11-2022.12.10
29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向上折弯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125311.6	2014.3.19-2024.3.18
30	用于折角弯的一种斜契折弯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861144.7	2013.12.18-2023.12.17
31	有直壁要求的起鼓冲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476005.7	2014.8.22-2024.8.21
32	圆孔毛刺处理的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756378.5	2013.11.25-2023.11.24
33	自动修磨电极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262761.X	2014.5.21-2024.5.20
34	用于高速精密连续模上的斜起鼓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752520.9	2013.11.25-2023.11.24
35	用于极进模中侧冲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320861145.1	2013.12.18-2023.12.17
36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冲裁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332400.2	2015.5.21-2025.5.20
37	一种冲头长度可调的侧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332724.6	2015.5.21-2025.5.20
38	一种摇摆冲头侧面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334033.X	2015.5.21-2025.5.20
39	一种在模具内进行连续可靠的自动铆接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420801666.2	2014.12.17-2024.12.16
40	连续级进模具上下滑块组合使用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149424.4	2015.3.17-2025.3.16
41	一种半自动锁钉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504429.9	2016.5.27-2026.5.26
42	一种冲孔换型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501204.8	2016.5.27-2026.5.26
43	一种具有台阶结构的拉伸产品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504430.1	2016.5.27-2026.5.26
44	一种应用于冲压模具的倒角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508546.2	2016.5.27-2026.5.26
45	一种具有模内攻丝结构的电子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07562.2	2015.8.12-2025.8.11
46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向下成型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06719.X	2015.8.12-2025.8.11
47	一种厚度加强型冲裁冲头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05833.0	2015.8.12-2025.8.11
48	一种改进型折弯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07510.5	2015.8.12-2025.8.11
49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折弯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07509.2	2015.8.12-2025.8.11
50	一种应用于连续模具的折弯冲头快换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07508.8	2015.8.12-2025.8.11
51	一种应用于冲压模具的折弯压筋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667100.X	2015.8.31-2025.8.30
52	用于材料宽度变化的侧导尺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856609.9	2015.10.29-2025.10.28
53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冲头快换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118437.X	2016.2.5-202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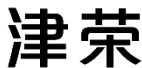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号	专用权期限
54	一种折弯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119113.8	2016.2.5-2026.2.4
55	一种翻边冲压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119115.7	2016.2.5-2026.2.4
56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快拆防错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116867.8	2016.2.5-2026.2.4
57	一种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117020.1	2016.2.5-2026.2.4
58	一种折弯让位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213912.1	2016.3.20-2026.3.19
59	一种用于高强度钢板的冲裁冲头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212974.0	2016.3.20-2026.3.19
60	一种料带快切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827533.1	2016.7.28-2026.7.27
61	一种用于级进模具的吹料销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827532.7	2016.7.28-2026.7.27
62	一种双向可调的位置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993230.7	2016.8.30-2026.8.29
63	一种新型焊接强度检测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993746.1	2016.8.30-2026.8.29
64	一种改进型焊接强度检测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993747.6	2016.8.30-2026.8.29
65	一种用于焊接设备的电极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993945.2	2016.8.30-2026.8.29
66	一种焊接强度检测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0993470.7	2016.8.30-2026.8.29
67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误送检测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6660.X	2016.8.31-2026.8.30
68	一种折弯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6578.7	2016.8.31-2026.8.30
69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斜冲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4346.8	2016.8.31-2026.8.30
70	一种改进型折弯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6545.2	2016.8.31-2026.8.30
71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调平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6544.8	2016.8.31-2026.8.30
72	一种防止弯曲回弹变形的折弯凹模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4073.7	2016.8.31-2026.8.30
73	一种防止返料的凹模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4074.1	2016.8.31-2026.8.30
74	一种防止返料的冲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401399.5	2016.12.20-2026.12.19
75	一种改进型攻丝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621016580.4	2016.8.31-2026.8.30
76	一种冲孔冲头的快换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332771.0	2015.5.21-2025.5.20
77	一种侧冲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520334230.1	2015.5.21-2025.5.20
78	一种双冲头的冲裁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0151028.4	2017.2.20-2027.2.19
79	一种防止回弹的折弯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5935.6	2017.12.15-2027.12.14
80	镶拼式冲裁凹模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8101.0	2017.12.15-2027.12.14
81	一种单冲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7322.6	2017.12.15-2027.12.14
82	一种用于单侧冲裁的冲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8099.7	2017.12.15-2027.12.14
83	防止弯曲冲头侧向倾斜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8100.6	2017.12.15-2027.12.14
84	一种在模具内折短弯的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62944.8	2017.12.15-2027.12.14
85	一种用于厚板材的冲头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8090.6	2017.12.15-2027.12.14
86	一种快速换型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8095.9	2017.12.15-2027.12.14
87	一种防止滑移的折弯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721755941.1	2017.12.15-2027.12.14
88	一种级进模具四轴冲铆一体化设备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天津理工大学	ZL201820326118.7	2018.3.9-2028.3.8
89	一种带通孔工件的焊接检测夹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1616295.5	2018.9.30-2028.9.29
90	模内焊接银点抓取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251445.3	2018.12.29-2028.12.28
91	快走丝线切割用小型工件的装夹夹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056272.X	2018.12.9-2028.12.8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号	专用权期限
92	一种小型异形冲头的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056255.6	2018.12.9-2028.12.8
93	一种矩形管状工件的拉拔夹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1614528.8	2018.9.30-2028.9.29
94	一种检测铆接缝隙的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051316.X	2018.12.7-2028.12.6
95	一种用于工件的标记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129563.7	2018.12.17-2028.12.16
96	一种压铆防漏间接检测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120594.6	2018.12.17-2028.12.16
97	GBT 安装板 A 组件产品用模内铆接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255447.X	2018.12.29-2028.12.28
98	一种便于测量准确的平面压紧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3511.1	2019.5.29-2029.5.28
99	一种成型后双侧吊冲孔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2518.1	2019.5.29-2029.5.28
100	一种电极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061579.9	2018.12.7-2028.12.6
101	一种无定位孔压铆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3515.X	2019.5.29-2029.5.28
102	一种应用于变薄翻边成型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932121.8	2019.6.19-2029.6.18
103	一种用于快速换产的冲压件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822052516.7	2018.12.7-2028.12.6
104	一种自动卸料的无铆钉铆接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2502.0	2019.5.29-2029.5.28
105	一种多方位翻转卡装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3527.2	2019.5.29-2029.5.28
106	一种防止圆孔内径变小的倒角冲头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1027317.9	2019.7.3-2029.7.2
107	一种半自动快速卡换的点焊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2511.X	2019.5.29-2029.5.28
108	一种用于落料模具的送料导正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2442277.0	2019.12.17-2029.12.16
109	一种异型冲裁冲头及其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1027306.0	2019.7.3-2029.7.2
110	一种具有导油机构的侧滑块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2494.X	2019.5.29-2029.5.28
111	一种应用于硬料向上刻印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808270.3	2019.5.29-2029.5.28
112	一种环形焊接设备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792505.4	2019.5.29-2029.5.28
113	一种针对厚料的翻孔冲头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1037398.0	2019.7.3-2029.7.2
114	一种应用于硬料向下刻印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1920808268.6	2019.5.29-2029.5.28
115	一种用于级进模具的调平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0088033.7	2020.01.15-2030.01.14
116	一种应用于螺纹底孔的预翻孔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0089972.3	2020.01.16-2030.01.15
117	一种用于狭小空间成型的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0268263.1	2020.3.6-2030.3.5
118	一种银点正反料区分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043628.3	2020.9.17-2030.9.16
119	一种小孔径冲裁用防止返料的凹模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048596.6	2020.9.17-2030.9.16
120	连续模具冲裁凹模快速拆卸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549161.X	2020.11.6-2030.11.5
121	一种铆接翻边刀头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827172.X	2020.11.30-2030.11-29
122	一种起鼓快换结构及顺送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258603.5	2020.10.12-2030.10.11
123	一种工件开口尺寸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536459.7	2020.11.5-2030.11.4
124	一种用于冲压防反废料的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538290.9	2020.11.5-2030.11.4
125	一种防止材料划伤的滚动导尺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560162.4	2020.11.6-2030.11.5
126	一种冲裁冲头及高速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022258604.X	2020.10.12-2030.10.11
127	一种用于检测螺母焊接扭矩强度的螺母扭矩测头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1173567.0	2021.5.28-2031.5.27
128	一种用于镀锌板电阻点焊的不锈钢薄片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1188565.9	2021.5.28-2031.5.27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号	专用权期限
129	一种冲压机床自动抖料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0851935.6	2021.4.23-2031.4.22
130	一种整形模具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0849715.X	2021.4.23-2031.4.22
131	一种在级进模具内防返废料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0847892.4	2021.4.23-2031.4.22
132	一种用于快速拆装冲头的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0847893.9	2021.4.23-2031.4.22
133	一种用于多工位级进模的向上排废料结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1594258.0	2021.7.13-2031.7.12
134	一种用于多工位级进模的向上排废料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1594297.0	2021.7.13-2031.7.12
135	一种电脉冲机床用磁台配合夹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1707278.4	2021.7.26-2031.7.25
136	一种侧冲孔装置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3421144.9	2021.12.31-2031.12.30
137	一种带角度侧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221176757.2	2022.5.7-2032.5.6
138	一种单冲复合模具自动接料机构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221176687.0	2022.5.7-2032.5.6
139	一种灭弧室冲铆一体化装置及设备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221024844.6	2022.4.29-2032.4.28
140	一种工件内壁打磨机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220848879.5	2022.4.13-2032.4.12
141	一种自动上下料结构及自动上下料折弯机床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3421112.9	2021.12.31-2031.12.30
142	一种防产品掉落损伤的单冲模具	实用新型	津荣天宇	ZL202123413804.9	2021.12.31-2031.12.30
143	U 形架与铆片的整形模具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620222801.7	2016.3.22-2026.3.21
144	烧焊机器人火嘴清理装置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620224423.6	2016.3.22-2026.3.21
145	分料机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922142403.0	2019.12.3-2029.12.2
146	一种具有拼装搬运机构的零部件焊接装置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023115951.3	2020.12.22-2030.12.21
147	自动上铆钉装置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122075322.0	2021.8.31-2031.8.30
148	螺母进料机构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720485043.2	2017.5.4-2027.5.3
149	铆片自动进料机构及其进料方法	发明	嘉兴津荣	ZL201710306625.4	2017.5.4-2027.5.3
150	汽车配件的自动铆接设备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720489294.8	2017.5.4-2027.5.3
151	振动式铆片进料装置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720484636.7	2017.5.4-2027.5.3
152	一种具有防漏序、跳序功能的机械加工设备锁定装置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023111812.3	2020.12.22-2030.12.21
153	自动铆钉压铆成型机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122075202.0	2021.8.31-2031.8.30
154	用于管材冲裁的模具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122075223.2	2021.8.31-2031.8.30
155	一种销轴精准插设工装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122138646.4	2021.9.6-2031.9.5
156	铆焊一体机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720489504.3	2017.5.4-2027.5.3
157	一种折弯管件搬运机构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2122136282.6	2021.9.6-2031.9.5
158	铆片自动进料机构	实用新型	嘉兴津荣	ZL201720485766.2	2017.5.4-2027.5.3

4、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4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有效期截至日	权利人	法律状态
1		6864767	7	2030.5.6	津荣天宇	有权
2		34757607	7	2029.6.27	津荣天宇	有权
3		34746471	7	2029.6.27	津荣天宇	有权
4	津荣天宇	39537640	7	2030.4.20	津荣天宇	有权

5、域名

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并办理备案的网站域名情况如下：

域名名称	注册人	备案/许可证号
www.tjjinrong.com	津荣天宇	津 ICP 备 19012074 号-1

6、资质证书

公司业务所涉及的生产经营资质为一般性资质，公司具备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资质。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至）	持有者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12000350	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	2023.10.28	津荣天宇
2	ISO 14001：2015	CNBJ322392-U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12.28	津荣天宇
3	ISO 14001：2015	CNBJ322392-U-002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12.28	嘉兴津荣
4	ISO 14001：2015	CNBJ322392-U-001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12.28	东莞津荣
5	ISO 9001：2015	CN034406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3.12	津荣天宇
6	ISO 9001：2015	CNBJ322379-U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8.19	嘉兴津荣
7	ISO 9001：2015	CN034881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3.19	武汉津荣
8	ISO 9001：2015	116711/A/0001/UK/ZH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4.07.07	津荣天新
9	ISO 9001：2015	01720Q11156R0S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3.09.27	津荣天晟
10	IATF16949-第一版	378815	-	2023.12.22	津荣天宇
11	IATF16949	419126	-	2024.8.16	嘉兴津荣
12	IATF16949	382021	-	2024.1.14	武汉津荣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至)	持有者
13	IATF16949	407401	-	2024.6.23	东莞津荣
1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1204360157	南开海关	长期	津荣天宇
15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304969219	嘉兴海关驻嘉善办事处	长期	嘉兴津荣
16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	东莞海关	长期	东莞津荣
17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201263978	武汉汉阳海关	长期	武汉津荣
1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579101	-	-	津荣天宇
1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282696	-	-	嘉兴津荣
2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869009	-	-	东莞津荣
2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721599	-	-	武汉津荣
22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70704104705000002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津荣天宇
2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712141353120000044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嘉兴津荣
24	辐射安全许可证	津环辐证[A0164]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5.6.2	津荣天宇
25	辐射安全许可证	浙环辐证[F5048]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2025.8.5	嘉兴津荣
26	邓白氏注册 TM 认证企业	530179493	-	2024.11	津荣天宇
27	ISO 45001: 2018	22ACM15987O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5.03.26	津荣天宇
28	ISO 14001: 2015	22ACM15592R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25.1.19	津荣天新
29	排污许可证	911201167612909705001W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6.10	津荣天宇
30	剧毒化学品从业单位备案	91120223MA06XR364J	天津市静海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	-	津荣天晟
3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190056822965X7001Z	-	2025.03.27	东莞津荣
3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4216747642777001Z	-	2025.04.15	嘉兴津荣
3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07000500262927001X	-	2025.11.09	武汉津荣
3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20222MA05QFAWXE001W	-	2025.09.07	津荣天新
3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83MA7EKDLB0H001W	-	2027.03.06	苏州津荣

上述房产、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域名等资产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重要保障，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前述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或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五) 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坚定“品质就是生命”的质量文化，打造数字品质、技术品质、全员品质、全价值链品质和领导力品质，持续推进公司产品质量的提升。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质量，严格实施以产品质量控制为导向、以过程质量控制为手段的质量控制制度，在原材料采购、模具设计、产品制造、检验包装、出货等各个环节实施相应的质量控制手段，最大程度地确保产品质量合格。

公司设有品质管理部，负责全面落实质量检验标准，全程监控产品质量。同时设有检测中心，运用先进的质量检测设备，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模具等进行检测，为公司产品质量提供有力保障。公司设有检测包装流程，汽车类产品实行全检，电气类产品实行抽检，负责在产品出货前，检测产品品质。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问题。

（六）安全生产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以安全规范化、安全生产标准化的方式推进和提高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公司按规定定期对各类生产设备、系统、安全设施等进行维护、保养和安全检测。另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按时为员工发放劳动保护用品，为员工进行身体健康检查，购买社保、医保等。

报告期内，公司能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设施投入到位，安全生产管理责任落实明确，安全生产制度、规程较为完善，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七）环境保护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金属零部件生产制造，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1、公司生产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

（1）废水

公司目前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

（2）废气与粉尘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废气及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

（3）噪声

噪声污染源主要为 CNC、火花机、铣床、线切割机、磨床、车床、钻床、混料机、破碎机、丝印机、冷却水塔、模切机、高压机、锯床、合模机等生产设备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

（4）废渣

①一般工业废渣：产生的一般工业废渣主要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原辅拆包装以及产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

②生活垃圾：员工生活产生的固体废物垃圾。

2、公司环境保护措施方案如下：

（1）废水

针对生活污水：生物污水污染物浓度约为 CODCR、BOD5、NH3-N、SS。采取的防治措施为：联合周边企业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将生活污水处理后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标准（三级）后，再排入纳污水体。经过采取上述措施后，生活污水不会对周围地表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2）废气与粉尘

①粉尘：除尘、磨床打磨工序会用粉尘产生。除尘工序在专用的除尘柜内操作，配套有集尘装置收集除尘工序的粉尘；磨床打磨工位中配套安装有粉尘吸附装置以及粉尘吸附水池，将磨床打磨工序产生的粉尘收集后引至吸附水池进行吸附沉降。

②焊接烟尘：模具修理时需用到少量的氩弧焊焊接，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主要污染物为 CO、颗粒物。公司采用移动焊接烟尘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同时加强车间的排风。

③挥发性有机物：公司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经过碳氢清洗机自带的活性炭及冷凝装置回收过滤处理后以有组织形式排放。

经上述处理好，产生的废气可以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的标准要求，经稀释扩散后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及敏感点造成影响。

（3）噪声

噪声污染源主要为 CNC、火花机、铣床、线切割机、磨床、车床、钻床、混料机、破碎机、丝印机、冷却水塔、模切机、高压机、锯床、合模机等生产设备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为确保厂界噪声可以达标，减小对周围敏感点及声环境的影响，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 ①在生产车间、空压机房安装隔声效果好的门窗；
- ②设备较多，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使用；
- ③在机加工设备底座安装减振点；
- 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禁止夜间、午间休息时间段生产；
- ⑤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避免设备损坏产生高噪声。

噪声经过采取上述措施治理后，项目噪声再经墙体隔声后可达到 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I类标准，再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极小。

（4）废渣

①一般工业废渣：产生的一般工业废渣主要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原辅拆包装以及产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将其分类收集，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料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塑胶边角料经破碎机破碎后项目回收利用。

②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将避雨集中堆放，由工业区统一定期交环卫部门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

七、发行人的销售情况

（一）销售模式

1、业务拓展模式

（1）现有客户集团内部业务拓展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与核心客户结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在中国及海外的网络工厂布局深度契合了战略客户的需求，为业务的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凭借在交付、品质、技术实力及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强有竞争力，不断增加在现有客户集团中的既有产品份额，同时拓展在客户中的产品领域。公司通过高层互访、技术协同研发等途径增强了与战略客户的紧密合作关系，并在核心客户全球市场中发挥更大作用。

（2）全新客户的拓展方式

公司通过深入分析行业内的市场需求，积极主动开发契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高端客户。凭借在行业内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在展会及行业技术交流中不断

获得其他客户的青睐，同时部分新客户通过官网搜索、口碑相传等途径与公司建立起业务关系并将持续深入发展。公司通过该种途径获取的客户包括采埃孚-天合、丰田合成、本特勒、海格电气等全球行业领先的跨国集团。

2、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且主要面对终端客户，按是否报关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

对于境内销售，由于公司客户在国内多个地区设立了分支机构或生产基地，因此公司在销售商品过程中需要向客户的各地工厂或根据客户指定地点交货；对于境外销售，公司主要采取 FOB 模式，通过货物代理公司将产品运抵指定地点。

3、销售定价方式

公司电气精密部品和汽车精密部品的销售价格主要根据“材料价格+加工费”的成本加成原则确定。公司通常以公开的现货或期货市场一定周期内交易平均价格为基础加上供应商的裁切、镀层等费用作为“材料价格”；“加工费”为广义概念，指除材料价格之外的一切附加值，包括生产的实际加工耗费，如制程成本（设备工时耗费等）、外协外购费、自制加工费、人工耗费、辅料耗费等，也包括包装运输费、管理费及合理利润。对于材料价格，公司与客户双方会按照约定的周期进行更新；对于加工费，双方通常每隔一定期间进行检视和调整。

（二）报告期内按区域分布的销售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	38,271.00	35.36	50,299.80	37.65	38,423.23	38.95	36,746.18	42.26
华东	39,580.11	36.57	48,763.67	36.50	36,175.06	36.67	31,163.79	35.84
华南	12,491.56	11.54	12,686.28	9.49	11,129.60	11.28	9,810.12	11.28
华中	2,123.23	1.96	3,784.23	2.83	2,642.84	2.68	2,909.69	3.35
东北	439.17	0.41	714.28	0.53	953.15	0.97	547.84	0.63
西北	22.85	0.02	62.88	0.05	-	-	-	-
西南	21.06	0.02	17.74	0.01	-	-	-	-
国外	15,296.59	14.13	17,282.06	12.93	9,333.65	9.46	5,783.82	6.65

地区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08,245.57	100.00	133,610.94	100.00	98,657.53	100.00	86,961.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自国内市场，国内市场收入占比分别为 93.35%、90.54%、87.07%和 85.87%。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以天津辐射环渤海、嘉兴辐射长三角、东莞辐射珠三角、武汉辐射华中的国内区域布局，为客户提供近距离、及时化的供货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在华北和华东市场的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高，合计分别为 78.10%、75.62%、74.14%和 71.93%，主要原因系公司在国内的主要分支工厂集中于上述区域。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5,783.82 万元、9,333.65 万元、17,282.06 万元和 15,296.59 万元，占比分别为 6.65%、9.46%、12.93%和 14.13%，呈稳定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全球行业领先的跨国集团，其在欧洲和北美等全球多地设立工厂，公司在通过认证后成为其全球分支机构的合格供应商并陆续供货。

八、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一）研发机构及研发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主要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一方面，公司在与客户合作中与客户研发部门紧密沟通，融入客户新产品开发全过程，分析产品的使用需求，与客户协同研讨，共同确定产品的技术和工艺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不断推进现有产品的 QVE、VA/VE 计划，即从产品性能、制造流程、工艺成本等方面不断创新，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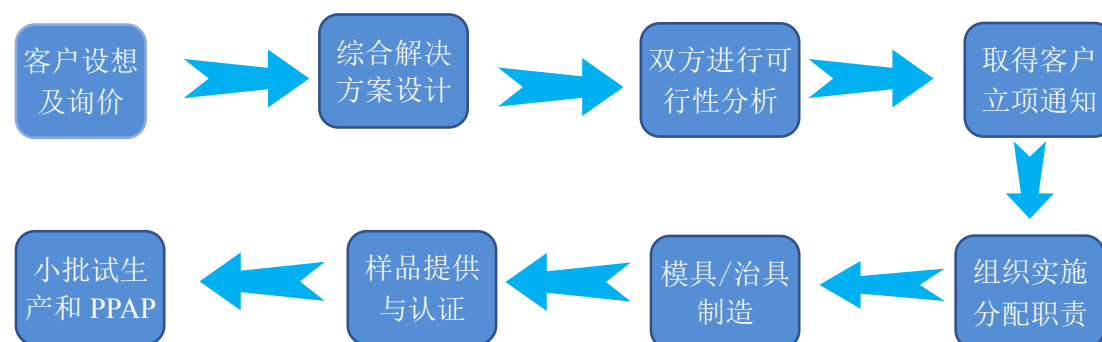
公司新品设计和开发的具体流程如下：

- （1）客户就产品设想提出主要技术指标和要求，并向公司询价；
- （2）公司研发部根据客户的技术要求进行周密的技术方案设计，包括模具/治具结构、组装自动化、焊接治具结构等，为客户提供成本和质量最优化的综合技术解决方案；
- （3）公司与客户项目技术共同研讨进行可行性分析，取得客户立项通知；

(4) 公司新产品项目部负责组织成立项目组，小组中的成员包括设计、经营、工艺工程、模具制造、采购和营业担当，根据新项目进度节点、品质指标、成本效率要求制定项目大日程并分配各部门职责；

(5) 公司进行模具/治具、自动化设备等的制造、合格样品的提供与认证、小批试生产和 PPAP，在通过客户过程审核后按项目进度进入批量生产。

公司新品研发的流程如下：



2、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研发中心执行主要研发职能。公司研发相关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部门	主要职责
电气部品研发中心	主要对电气部品技术和产品开发过程进行评审，并对各技术开发项目完成质量评估；对行业最新技术动态和方向进行研究，对公司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研究开发；负责现有技术和产品的优化与支持；对技术及产品资料进行规范管理
汽车部品研发中心	主要对汽车部品技术和产品开发过程进行评审，并对各技术开发项目完成质量评估；对行业最新技术动态和方向进行研究，对公司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研究开发；负责现有技术和产品的优化与支持；对技术及产品资料进行规范管理

3、技术不断创新机制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1) 技术不断创新机制

公司以保持在行业内技术领先为目标，紧跟行业技术发展前沿，关注国际、国内先进的技术、工艺方法和行业产品、技术的最新动态，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在电气和汽车精密部品领域核心技术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在与全球高端客户合作中与其研发部门紧密沟通，融入客户新产品开发全过程，分析产品的使用需求，与客户协同研讨，共同确定产品的技术和工艺方案。

公司设置了先进的产品研发试作中心，并与施耐德及东海橡塑集团的研发

中心开展同步产品技术研发和样品试作，使公司产品和技术不断创新，为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实现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此次部分募集资金亦将运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充分整合公司内外技术研发资源，切实提高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为充分调动全体员工对技术创新工作的主观能动性，积极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公司技术进步，公司制定了一系列激励措施，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和考核评价体系。通过上述激励机制，公司对表现突出的技术人员进行物质和精神奖励，对未达成绩效标准的员工进行适当的处罚。上述激励机制的建立将技术创新的效益和风险与研发人员的个人利益相结合，充分调动了员工对技术创新工作的主观能动性，有效促进了公司持续创新工作。

（2）技术创新的制度安排

为保持公司的研发和技术优势，提升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建立健全了《技改技革项目评价考核方案》等制度，对科研立项、实施、成果验收、人员管理、研发会议制度等进行了规范化、制度化规定。同时，公司配套建立了研发费用预算和结算制度，科研人员绩效考核与奖励制度等，上述制度有效地整合公司内部研发资源，提高研发项目效率和产出率。

此外，公司积极推进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倡导创新的良好组织结构和人文氛围。公司建立了《科技成果及创新奖励办法》等专门的激励制度，对取得研究成果、发明专利的研究开发人员给予专项奖励，使研究开发人员不断得到鼓励。

（二）核心技术及研发成果

1、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及具体表现

经过多年的研发与创新，公司积累并形成了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冲压、精密钣金、铝合金超低速压铸、自动化焊接及自动化组装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并以此为基础对标国际化，与全球行业领先的高端客户开展同步产品技术研发和样品试作，持续加大核心技术积累及拓展，保证公司技术水平的持续领先，并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公司核心技术来源主要为自主研发，并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持续发展的源动力，公司每年投入较多资金用于技术研究与开发工作，以持续提高技术

创新能力，最近三年公司研发费用逐年增长，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

（1）电气领域的核心技术

①精密电触头模具开发技术

技术概述	电触头产品是断路保护器中关键部件，公司研发的精密电触头模具开发技术在顺送模具中采用多工步预冲、小间隙精密冲裁结构，是生产电触头最经济、最高效、质量最稳定的技术。公司根据断路保护器分段电流大小，开发出加工材料为铜合金，厚度在2mm-9.50mm 之间带材及异形带材动触头系列产品，冲裁后的断面光亮带及垂直度满足焊接银触点要求，零件精度高
达到效果	批量生产，技术成熟，广泛应用于低压配电和工业自动化精密设备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电触头模具制作方法
对应的主要产品	低压电气领域动触头系列产品
主要负责人	戚志华

②静触头复杂弯曲成形工业化解决方案

技术概述	在低压电气设备中，静触头产品形状复杂，位置精度要求高，且需求批量大，公司研发的静触头多维面冲压技术在顺送模具结构中采用斜滑块结构、杠杆结构及旋转式弯曲冲头结构，可实现在顺送模中复杂弯曲成型及调整，模具精度高，生产效率高，质量稳定
达到效果	批量生产，技术成熟，广泛应用于低压配电和工业自动化精密设备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顺送模具弯曲整形工序杠杆机构
对应的主要产品	低压电气领域静触头、支架系列产品
主要负责人	戚志华

③精密顺送模内技术

技术概述	开发模内技术，解决单纯冲压件后序再加工问题，效率高，成本低。公司在顺送模具中开发了模内叠铆技术、模内铆接助焊片技术、模内攻丝技术、模内铆轴技术，模内铆接银触点技术；同时在模内组装加工过程中，通过模内安装真空检测机构、距离传感器检测等数字化自动化的设置，发现异常后自动停机，减少了后序加工及组装工序，极大的降低了人工成本
达到效果	技术成熟，大批量生产，广泛应用于低压和工业自动化精密设备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或奖项	模内超薄助焊片冲铆结构；“断路保护器定位板模内自动铆轴级进模”获模具行业 2016-2018 年度“精模奖”一等奖
对应的主要产品	工业自动化和低压电气领域支撑架系列产品

主要负责人	秦万覃、刘平
-------	--------

④动静触头自动化焊接技术

技术概述	公司研发的冲压件和银点焊接、两种以上冲压件铆接、组装自动化技术，是制造断路器部品最高效、质量最稳定的技术之一，自动化生产过程中安装有距离传感器及影像识别系统，确保自动化生产的零件合格，生产效率高，成本低
达到效果	技术成熟，批量生产，广泛应用于低压配电和工业自动化精密设备中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静触头自动焊接机
对应的主要产品	低压电气领域动静触头银点焊接系列产品
主要负责人	孙兴文、刘平

⑤能源设备气体保护箱防渗漏焊接技术

技术概述	公司在低碳钢焊接技术上研发不锈钢 MIG 惰性气体焊接技术，运用于能源管理设备中压环网控制柜 SF6 绝缘密闭气箱 Robot 工业自动化焊接过程中，低飞溅、多弯曲焊道一次性成型，有效保证气箱产品 PT 密闭检测 0PPM，是当前气箱焊接高效、质量稳定的工艺技术之一
达到效果	技术成熟，批量生产，应用于中压配电能源管理系统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对应的主要产品	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领域气箱、控制柜系列产品
主要负责人	郭井山

(2) 汽车领域的核心技术

①引擎减震支架冲压焊接技术

技术概述	公司研发的大型深拉伸顺送模冲压、空间曲面冲压成形、焊接间隙匹配及焊接预变形、焊接夹具制造、Robot 自动焊接等技术，可实现精度及强度要求极高的引擎减震支架制造
达到效果	技术成熟，实现大批量生产，广泛应用于丰田、本田、日产、马自达的主力车型，并出口至欧洲、巴西及墨西哥等地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汽车卷圆部件成型方法；一种单冲成型模具；一种矩形管状工件的拉拔夹具；一种焊接强度检测机构
对应的主要产品	汽车引擎减震系统
主要负责人	秦万覃

②减震深拉伸技术

技术概述	深拉伸桶形件是减震支架类的重要部件，公司开发的深拉伸技术通过 CAE 分析，确定拉伸精度和强度，采用多工位顺送模具或多工位转移模一次冲压完成，精度及强度高，冲压效率高，成本低
达到效果	质量稳定，效率提升，大批量使用在减震支架上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汽车减震器零件拉深顺送模具；一种具有台阶结构的拉伸产品
对应的主要产品	汽车引擎、车身、悬架减震系统
主要负责人	闫学伟

③前悬减震冲压焊接技术

技术概述	公司开发的前悬减震器夹箍凸点焊接技术，可根据不同材质、板厚及强度设计凸点尺寸，半自动焊装夹具，使得减震器、夹箍产品焊接尺寸精、焊点强度高于同类产品
达到效果	技术成熟，实现批量生产，主要应用于上汽通用、现代起亚等主力车型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汽车减震器盖自动焊接机；一种用于焊接设备的电极；一种应用于冲压模具的折弯压筋结构；一种厚度加强型冲裁冲头
对应的主要产品	汽车悬架减震系统
主要负责人	郭井山

④安全带支架变薄翻边技术

技术概述	安全带支架对强度和精度要求很高，公司使用 S550MC 高强度钢板制造此部件，并采用多工位顺送模，融合多次变薄翻边技术和整形工步，不仅确保了翻边不开裂，而且部件不同部位 8 个变薄翻边孔的位置度达到 $\phi 0.08\text{mm}$ 、8 个翻边高度差 $< 0.1\text{mm}$ 、内外孔径精度达到 0.05mm ，同时翻边凸模使用硬质合金加表面处理及专用的冷却润滑系统，确保翻边孔精度及模具寿命
达到效果	产品质量稳定、生产效率高，模具寿命高，广泛应用于本田、大众及现代的主力车型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一种用于高强度厚度板材的翻边冲压方法；圆孔毛刺处理的模具结构；一种翻边冲压模具；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折弯调整结构
对应的主要产品	被动安全系统
主要负责人	秦万覃

⑤安全带自动铆接技术

技术概述	公司在生产高强度框架、支架、地板连接件等零部件的过程中开发了柔性框架铆接设备，该设备具有可适应不同厂家和型号的框架铆接，降低设备成本的同时还可一人多机，提高生产效率；同时改进了安全带支架半自动铆接机，自动上铆钉与铆接一次完成，操作安全、工效高
达到效果	安全带自动铆接技术成熟，生产效率高，产品竞争力强；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一种汽车安全带支架柔性铆接设备；汽车安全带支架半自动铆接机
对应的主要产品	被动安全系统
主要负责人	刘平

⑥汽车安全核心部品激光自动化焊接技术

技术概述	球轮部品是汽车预紧型安全带关键部件，本技术融合了精密自动冲压技术、精密冷锻成形技术、激光焊接技术和多分站自动检测技术，保证 13 个球仓中心位置一致，球仓轮廓度达到 0.08mm，激光焊接后位置度达到 $\phi 0.1\text{mm}$ 。产品从尺寸精度、焊接质量、不良品率均优于进口产品水平
达到效果	国际先进水平，质量优、成本低，大批量生产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出于技术保密原因，未申请与之相关专利
对应的主要产品	被动安全系统
主要负责人	郭井山

⑦高强度钢板成形技术

技术概述	高强度钢板的应用为汽车在保证强度和安全性前提下实现轻量化创造了条件，公司研发抗拉强度为 780/980/1180MPa 的超高强材料成形技术，融合了冲裁技术、拉伸技术、模具表面处理技术和回弹补偿技术，有效克服了冷冲压过程中成形难、易开裂、回弹大、模具寿命低等难题
达到效果	技术成熟，达到低成本、高寿命的效果，且大批量生产，广泛应用于汽车座椅骨架、汽车底盘等高强度产品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相关专利	一种用于高强度钢板的冲裁冲头；一种防止回弹的折弯结构；一种防止滑移的折弯结构；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调平结构
对应的主要产品	汽车座椅骨架、汽车底盘系统
主要负责人	吴海利

⑧铝合金超低速压铸技术

技术概述	随着新能源、轻量化汽车的普及，公司开发超低速铝压铸成型技术：创新的模具结构和浇铸系统，超低速层流压铸工艺，高压力极冷凝固，产品内质无气泡，增强产品质量致密性，美化外观整体轮廓；选配材料，使产品达到 T6 热处理状态，实现高力学性能，解决普通压铸难以达到的铝产品内部高质量水平
达到效果	具有低成本、高寿命、可广泛应用于汽车发动机减震支架产品
技术来源	自主研发
创新方式	原始创新
对应的主要产品	汽车减震支架、空调压缩机支架
主要负责人	赵红

(3) 与国际技术水平相比存在差距的应对措施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电气和汽车精密部品的自主研发和创新，在动、静触头级进模具技术、模内组装技术、深拉伸技术、球轮部品激光自动化焊接技术等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与国际技术水平基本相当，在自动化

工业水平、生产效率、高强度钢板深拉伸等方面与国际领先水平存在差距。

公司构建了一套行业领先的集模具研发、产品开发、实验检测以及协同客户进行 QVE 或 VA/VE 改进的技术研发体系，拥有较强的重大技术项目突破能力、深厚的技术储备和良好的企业创新文化，公司将在与国际领先客户深度合作的过程中，不断学习其先进的管理、研发和制造经验，同时，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具有现代市场意识的技术人员和具有国际技术水准水平的设计开发人员，保证公司在研发实力上始终处于国内电气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领先地位，始终保持与国际技术水平同步，保持公司持续的市场竞争能力。

2、发行人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1) 发行人核心技术与专利之间的对应关系

序号	技术领域	技术名称	对应的主要专利情况	
			专利名称	专利证号
1	电气领域	精密电触头模具开发技术	电触头模具制作方法	ZL200810052308.5
2		静触头复杂弯曲成型工业化解决方案	顺送模具弯曲整形工序杠杆机构	ZL201120539815.9
3		精密顺送模内技术	模内超薄助焊片冲铆结构	ZL201210537497.1
4		动静触头自动化焊接技术	静触头自动焊接机	ZL201120411518.6
5	汽车领域	引擎减震支架冲压焊接技术	汽车卷圆部件成型方法	ZL201310614324.X
			一种单冲成型模具	ZL201721757322.6
			一种矩形管状工件的拉拔夹具	ZL201821614528.8
			一种焊接强度检测机构	ZL201620993470.7
6		减震深拉伸技术	汽车减震器零件拉深顺送模具	ZL201020570564.6
			一种具有台阶结构的拉伸产品	ZL201620504430.1
7		前悬减震冲压焊接技术	汽车减震器盖自动焊接机	ZL201310724388.5
			一种用于焊接设备的电极	ZL201620993945.2
			一种应用于冲压模具的折弯压筋结构	ZL201520667100.X
			一种厚度加强型冲裁冲头	ZL201520605833.0
8		安全带支架变薄翻边技术	一种用于高强度厚板材的翻边冲压方法	ZL201610084214.0
			圆孔毛刺处理的模具结构	ZL201320756378.5
			一种翻边冲压模具	ZL201620119115.7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折弯调整结构	ZL201520607509.2
9		安全带自动铆接技术	一种汽车安全带支架柔性铆接设备	ZL201610159785.6
			汽车安全带支架半自动铆接机	ZL201410839784.7

序号	技术领域	技术名称	对应的主要专利情况	
			专利名称	专利证号
10		高强钢板成形技术	一种用于高强度钢板的冲裁冲头	ZL201620212974.0
			一种防止回弹的折弯结构	ZL201721755935.6
			一种防止滑移的折弯结构	ZL201721755941.1
			一种应用于级进模具的调平结构	ZL201621016544.8

（2）其他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因此公司十分重视核心技术的保护工作。一方面，公司通过对核心技术申请专利权，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另一方面，对于涉及核心工艺等高度机密的技术实行分级管理。此外，公司对关键的工艺进行流程分割，有效防止技术泄密。公司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与竞业禁止协议》，通过法律手段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

九、发行人报告期内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

（一）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帕盛博（苏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存在诉讼并由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上述案件系由发行人的正常业务经营活动所产生，发行人以原告身份提起诉讼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无需承担赔偿责任，该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判决诉讼尚未执行完毕外，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诉讼或仲裁事宜。

前述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原告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帕盛博（苏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第三人三维流动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立案后，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津荣天宇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解除原、被告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签署的《采购合同》；2、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已支付的价款 290,000 元；3、因诉讼支出的诉讼费等全部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

第五百六十五条和第五百六十六条的规定，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帕盛博(苏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签署的《采购合同》。二、被告帕盛博(苏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290,000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三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款项尚未收回。

（二）行政处罚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海关处罚

2020 年 1 月 17 日，南开海关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南开海关当场处罚决定书》（津南开关缉决（简易）字[2020]0001 号），认定津荣天宇未按规定在营业执照变更的 30 日内向海关办理变更手续，违反海关监管规定。南开海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对津荣天宇处以警告。同日，南开海关出具《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津荣天宇已就上述违规进行更正，并完成了海关变更手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一项规定：“报关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海关予以警告，责令其改正，可以处 1 万元以下罚款：（一）报关单位企业名称、企业性质、企业住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等海关注册登记内容发生变更，未按照规定向海关办理变更手续的”。根据该规定，公司因前述违规行为而受到的“处以警告”行政处罚较为轻微，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公司已采取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完善公司海关注册登记信息报备等整改措施，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2、环保处罚

发行人子公司嘉兴津荣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1）处罚情况

2022 年 1 月 5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向嘉兴津荣下发“嘉环（善）罚字（2021）26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嘉兴津荣焊接机正

在进行生产，但配套废气处理设施未运转，此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二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浙江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表 5 通过逃避监管方式排放污染物的裁量标准的规定，决定对嘉兴津荣罚款 160,000 元。

（2）整改措施

①增加联动装置：由公司设备人员对焊接设备与烟尘环保设备增加“联动装置”，施工完毕后，即当焊接设备开启时，烟尘设备必须同时开始；

②增加报警装置：在焊接电源柜上增加安装警报器，只要烟尘设备电源关闭，警报器就会报警；

③专人专管：安排设备人员对烟尘环保设备进行“专人专管”，在产线负责人点检的同事，设备人员每天也对烟尘环保设备进行点检。

（3）本次事项不构成重大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规定，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结合嘉兴津荣上述行政处罚金额及事由，公司上述违法行为未造严重后果，罚款金额较小，情节轻微。

（4）律师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嘉兴津荣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轻微、罚款金额较小，自违法行为发现至今未发现造成了损害后果，同时公司除缴纳了罚款外，还采取了积极的改正行为，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对津荣天宇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法律障碍。

（5）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嘉兴津荣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情节轻微、罚款金额较小，自违法行为发现至今未发现造成了严重后果，同时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改正行为，未造成社会重大不良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津荣天宇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法律障碍。

（三）发行人律师结论性意见

综上，通商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行政处罚，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发行证券的情形，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对本次发行不构成法律障碍。

（四）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但是该等处罚均情节轻微、罚款金额较小，自违法行为发现至今未发现造成了严重后果，同时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整改措施，未造成社会重大不良影响，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十、财务性投资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认定依据

根据深交所于 2020 年 6 月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二）公司报告期末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金融资产相关科目情

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归母净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8.1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2.5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	600.00	0.66%
长期股权投资	3,220.12	-	-

1、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和预缴所得税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盈添利”第 1927 期	2,531.25	2022 年 4 月 8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6%-4.0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盈添利”第 1928 期	2,531.25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6%-4.04%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发行人购买的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较低，属于稳健性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范畴。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 600 万元主要为海棠基金一期投资。发行人拟出资 1,500.00 万元认购海棠基金，占海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 2.78%。

海棠基金的主营业务为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及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海棠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以下几方面：硬科技（芯片、传感器、物联网、机器人、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合成生物学、大健康及生物医

药等方向，投资阶段以培育期、成长期为主并兼顾种子期、天使期投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公司投资海棠基金属于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类型，公司无法确定海棠基金未来会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或者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进行并购投资。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十相关要求对拟认购的 1,500.00 万元出资份额全部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并在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中进行相应调减。

4、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东海津荣	575.50	537.52	496.84	479.44
深圳优能	1,168.82	-	-	-
时代大业	1,475.81			
合计	3,220.12	537.52	496.84	479.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479.44 万元、496.84 万元、537.52 万元和 3,220.12 万元，占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8%、1.88%、1.58%和 6.94%。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出资时点	2022-9-30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东海津荣	500.00	2011 年 7 月	575.50	25.00%
深圳优能	1,200.00	2022 年 1 月	1,168.82	13.90%
时代大业	1,500.00	2022 年 7 月	1,475.81	15.00%
合计			3,220.12	—

①东海津荣

东海津荣系公司与东海橡塑控股方住友理工于 2011 年 7 月合资设立的参股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模具的生产及销售。发行人向东海津荣采购模具，一部分单品模具直接销售给东海橡塑，另一部分模具在公司完成进一步精密加工后组成套组模具再行销售给东海橡塑。

东海津荣主营业务与发行人汽车类业务具备高度相关性，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②深圳优能

深圳优能主要从事家庭及工商业储能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储能逆变器、储能系统、便携储能电源等。公司基于看好储能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及深圳优能在储能技术等方面的深厚积累及产品优势，公司亦有意布局并拓展储能领域产品，故于 2022 年 1 月以 1200 万元增资入股深圳优能公司。

通过本次增资入股，公司与深圳优能公司形成稳固的合作基础，一方面，公司可利用深圳优能公司在储能领域相对成熟的技术解决方案，为公司在储能领域快速做大做强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另一方面，公司与深圳优能可在储能产品生产领域形成产业协同效应，公司可为深圳优能相关储能产品生产提供配套加工及系统集成等服务，从而保证公司与深圳优能的合作逐步加强。

深圳优能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电气及汽车类业务、正积极拓展的储能业务等具备高度相关性，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③时代大业

时代大业主要从事提供充电服务、充电站配套储能项目的建设运营等服务，利用各类储能资源，通过有序引导储能设施充放电，发挥储能在能源生产消费中的枢纽和调节作用。公司基于看好时代大业主要人员在新能源行业具备深厚的资源积累及技术储备，以及时时代大业公司业务发展模式及发展前景，且公司现有业务涉及新能源汽车精密部品，亦正积极拓展储能领域产品，未来，公司在新能源充电站及配套储能领域方面有望与时代大业公司形成业务协同效应。故公司于 2022 年 7 月以 1500 万元增资入股时代大业。

时代大业主营业务与发行人汽车业务及储能业务都高度相关，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综上，除海棠基金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外，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最近一期末不存在类金融业务，也不存在购买高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形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为投资海棠基金 600.00 万元，公司对其投资以期能通过上市或股权转让的方式获取投资收益，未来根据海棠基金具体产品退出情况进行退出安排。

（三）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形为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 1,500.00 万元认购海棠基金份额，占海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 2.78%。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前述 1,500.00 万元财务性投资。

除此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十一、公司总体战略及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总体战略

1、实施“一体两翼”的特色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以制造为核心，将电气精密部品及汽车精密部品构成“一体”业务板块，持续深耕，保证现有主要业务经营发展稳步增长，同时，通过新兴领域的开拓、投资并购优质项目等方式，拓展“两翼”新赛道的发展空间，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积极发挥在精密制造、高端制造中的管理及技术优势，确保新业务在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拥有坚实的基础，为“两翼”赋能。

2、坚持绿色智能制造的发展战略

在国家“双碳”战略下，公司将进一步秉承绿色智能制造的发展战略来开展有效路径。随着公司客户所需要的相关产品的关键零部件越来越多的应用于绿色能源及新能源汽车产业，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绿色产业的相关产品供应。与此同时，在电气行业，公司也将扩大清洁能源领域，如无六氟化硫开关设备部品、风电、水电以及光伏发电的相关产品供应；在汽车行业，进一步丰富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相关产品品类。

3、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公司把握经济全球化发展大势，其主要客户均为跨国企业集团，对公司业务及产品均有不同程度的需求。随着泰国津荣以及印度津荣生产经营的稳步增长，公司将紧跟客户需求与步伐，进一步加强海外生产基地的布局，拓展海外

新客户，加速公司国际化全球化进程，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

4、数字化智能化全面升级的发展战略

随着业务飞速发展，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国内外子公司的设立，公司同样面临订单交期、生产销量、人工成本以及质量稳定等方面的挑战。公司在坚持精益制造的基础上，全面进行数字化及智能化升级，改善产品质量，降低运营成本，实现企业内外高效协同，为成为全球优秀的绿色智能制造企业打下坚实基础。

（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未来发展需求，制定了如下业务发展计划：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证技术先进性

（1）加大自身研发投入

技术研发是公司得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支撑。2022 年，公司已启用苏州津荣研发中心，从而吸引更多研发人才的加入，同时紧跟市场及客户需求，保证产品技术的领先性与先进性。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培训提升内部现有技术人员的科研能力，并重视从外部引进高级技术人才，同时加强与公司客户的技术合作；同时加大在模具设计技术、模内自动化技术、集成产品技术、深拉伸技术、异型材成型技术等方面的研究与投入。

（2）扩大客户协同研发效果

进一步扩大与客户协同开发产品的品类，帮助客户解决批量化、经济化生产的目标，同时促进公司取得更多客户订单。

（3）及时掌握前沿研发方向

在模具开发、加工精度提升、产品冲速提升以及集成技术等领域保持技术领先性的同时，了解前沿技术方向，并组织相应研发人员进行针对性开发。对未来可能涉足的新领域产品所应用的技术提前布局，引进相关人才并进行技术储备。

2、拓展储能领域市场

公司通过投资深圳优能和时代大业，开始进入电池储能领域，并将作为新兴领域的重点投入项目。未来，公司将加大在储能系统产品领域的布局，包括产线投入、研发团队扩大、样品开发并积极拓展储能领域客户。

公司利用现有在精密金属部品领域积累的加工技术，积极开展诸如：储能产品柜体、零部件加工及系统集成等方面生产制造，公司已具备柜体及零部件加工所必要的冲压、钣金折弯、激光切割、压铸焊接以及表面喷涂等全流程生产加工技术及自主研发能力，为储能产品的各类结构件提供高精度、高一致性的保证能力，为储能产品的系统集成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另一方面，公司现有部分电气精密部品客户如溯高美具备储能产品的销售业务，未来，随着公司储能工厂的建成投产并具备相应的技术和规模，预计储能产品销售领域可与现有部分电气类客户产生协同效应，同时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储能、工业园区储能等领域正深度推进。

未来，随着本次募投项目中储能系统产品相关产线的投入运营，预计公司的储能系统产品业务收入规模将逐步提升。

3、客户拓展和维护计划

公司将继续深化与现有高端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客户粘性，不断增加现有客户集团中的既有产品份额，同时拓展在客户中产品领域，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销售经营团队建设，加大对经营及营业人员的培训，包括专业知识、外语能力、商务礼仪等方面培训，培养既有销售服务能力又能针对专业技术与客户沟通的经营团队，从而不断提升销售服务水平，提高客户响应速度。

公司将更好的服务客户，为客户及时提供有质量保障的产品及服务。加强与客户沟通，结合协同开发，及时了解并精准掌握客户需求。随着公司数字化智能化改造进程的推进，产品交付周期与产品质量将得到进一步的保障。

4、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加强团队建设

为满足公司日益发展的需求，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养与能力提升，通过改善公司用人生态环境，提高新员工稳定率，促进人才血液良性循环。首先，公司以聘请外部专家顾问进厂等形式，针对性提升生产、品质等岗位员工工作能力，对现有制度、流程进行持续改善。其次，公司搭建干部评价体系，根据考核评价结果，制定员工个人成长计划，提升管理干部综合能力。此外，公司搭建新员工培养体系，通过“师带徒”、“三级培训”等方式，加速员工技能的提升。在技术研发人员培养上，公司多次选派员工与业内先进企业进行深度交流探讨与学习，参加行业内开展的展会展览，对标对表学习前沿的技术信息，

持续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加强团队建设。

5、管理体系规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核算基础工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完善会计核算、预算、成本管理、审计制度，充分发挥财务在预测、决策、计划、管理、考核等各方面的作用，持续跟踪公司的盈利能力、运营能力和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推动建立以财务管理为中心的管理和决策体系。公司将通过加强建立管理的标准化、信息化，从而最终实现管理智能化。

（三）未来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和募集资金运用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具有关键性作用，主要体现在：

1、本项目的建设一方面将实现增加精密金属部品相关生产设备投入以扩大产能规模，以满足公司汽车及电气领域客户的生产配套需求；另一方面，将增加公司在储能系统生产领域的布局，为公司后续逐步开拓储能系统市场提供有力的支撑，进而增加公司未来新的盈利增长点。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投产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将大幅提升，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结构会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制定了清晰、明确、具体的发展战略，发展战略合理可行；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与发行人发展战略一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目标，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议，该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将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产生有利影响。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

1、“双碳”目标和“新基建”明确行业未来发展方向，我国电气和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高速发展

在世界各国纷纷倡导节能减排、绿色低碳的背景下，如何实现能源的高效和可持续利用成为各国执行气候变化执政纲领的重要途径。2020 年 9 月 22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力争 2030 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为我国能源结构转型和配套产业升级指明了方向。2018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新基建”概念，2021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将“新基建”划分为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和创新基础设施三大类别，其中细分类别的数据中心、城际高铁和轨交、工业联网、5G 基建和物联网的投资占比超过 85%，成为近年来政策着力推进的关键领域，被视为当前政策“稳增长”的重要抓手。公司所处行业将重点在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和终端电气化系统”，以及发展“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领域，成为我国实现双碳目标和执行新基建政策的重要产业根基和推手。

根据《巴黎协议》制定的把全球平均气温升幅控制在工业革命前水平以上低于 2℃ 之内的目标，经清华大学《中国长期低碳发展战略与转型路径研究》测算，2020-2050 年间需要新增 127 万亿投资，其中能源部门占比 78%。另据国际能源署（IEA）测算，为实现双碳目标，2030 年和 2060 年中国能源投资强度需分别达到 4 万亿/年和 6 万亿/年，能源部门的投资方向为新型电力系统、终端电气化系统、氢能源等。中国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提出，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新型电力系统。国家电网在第 24 届世界能源大会全体会议上指出，到 2050 年中国能源发展将实现“两个 50%”，即能源清洁化率（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超过 50%，电气化率（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超过 50%。根据国网能源研究院测算，到 2050 年我国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的比重将达到 51.7%，全社会用电量将显著提升。“终端电气化系统”作为“新型电力系统”负荷端的延伸，即在双碳目标下加快推进能源清洁化和终端电气化

率，推动工业、建筑、交通部门能源利用方式升级，特别是 5G 基站、大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的电能替代将促使我国电气产业规模高速发展。

根据彭博社发布的《2022 年电动车未来展望》，由于受到全球政策的压力、更多新款电动车推出，以及消费者兴趣逐渐增加等因素影响，会有越来越多人选择购入电动车。根据其预测全球电动车（包括纯电和插混）销量将由 2021 年的 660 万辆增长至 2025 年将会攀升至 2060 万辆，全球电动车销量将会占到汽车总销量由 2021 年不到 10% 增长至 2025 年的 23%。到 2025 年在中国和欧洲地区，电动车将占到各自汽车市场总份额的 39%。其中有一些欧洲国家，比例甚至会更高，比如德国、英国、法国电动车会占到该国的 40-50% 左右。我国新能源汽车在政府的大力扶持下，经过几年的发展，已经取得了突出的成果，相关政策更加健全，技术研发制度更加成熟，市场发展稳定有序。基于环境保护、能源安全、建设工业强国的考虑，新能源汽车未来仍是我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政府重点扶持的对象。在建设低碳、节能经济的宏观背景下，发展新能源汽车是大势所趋，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未来必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

2、下游市场需求及辐射范围持续扩大，驱动电气和汽车精密部品需求快速增长

在电气领域，公司主要客户施耐德 2021 财年全球收入增长势头良好，总收入达 290 亿欧元，同比增长 12.7%，全年实现约 32 亿欧元净利润，增长率达 51%，全球市场扩展迅速。在汽车领域，近年来日系、德系车在全球范围内受欢迎程度最高，2021 年丰田汽车集团（包括大发、日野）全球销量同比增长 10%，至 1,050 万辆，继续蝉联全球销量第一，在中国，丰田的销量为 194.4 万辆车，连续 9 年创下新高。公司作为二级配套供应商主要服务于日系、德系车的一级跨国供应商，未来全球市场空间较为广阔。公司在泰国及印度地区均布局了子公司，配套向相关电气及汽车客户的海外市场提供相应产品，旨在全球化发展的进程中占得先机。

津荣天宇经过十余年发展，为客户配套的产品行销国内及海外。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41 亿元，同比增长 35.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1.27 万元，同比增长 17.38%。其中，电气精密部品实现营业收入 6.39 亿元，同比增长 53.84%；汽车精密部品实现营业收入 4.65 亿元，同比增长 12.65%。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进程发展以及公司市场开拓能力的不断增强，

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及辐射范围将继续扩大，为顺应全球市场发展趋势，保持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有必要增强自主生产能力，并不断提升工艺水平及自动化智能化程度。

3、全球储能市场延续高速增长态势，中国可再生能源占比提升，储能迎来结构性机会

各国能源结构在碳中和背景下加速转型，全球储能市场近年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CNESA）统计，2021 年全球新增投运电力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 18.3GW，同比增长 185%，已投运累计装机规模达 209.4GW，同比增长 9%。其中，新型储能新增投运规模翻番达到 10.2GW，已投运装机规模累计 25.4GW，同比增长 68%。美国、中国、欧洲为前三大市场，合计占全球市场的 80%（根据 2021 年新增新型储能项目规模计算）。展望未来，在地缘政治不稳下，预计欧洲国家对能源安全的重视将会进一步拉动储能的需求，有利中国储能设备制造商。

从中国发电量结构来看，火电占比持续下降，从 2011 年的 81.7%下降至 2021 年的 67.4%。可再生能源占比则由 2011 年的 18.3%上升到 2021 年的 32.6%。装机量方面，2021 年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377GW，同比增长 8%，接近过去 5 年的平均增速。2021 年风光新增装机合计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量 58.1%（风电：27%，光伏：31.1%）。据中电联预测，2022 年底累计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预测将达到 2,600GW。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合计将达到 1,300GW，占累计装机量的 50%。

由于风电、光伏等发电模式高度依赖发电环境，随着风光等新能源占比逐步提高，电力系统呈现“双峰”（高比例可再生能源、高比例电力电子装备）、“双高”（电网夏、冬季负荷高峰）及“双侧随机性”。由于风电、光伏发电具有波动性和间歇性，故当该发电占比提升后，供电侧将随之出现随机波动的特性，对电网安全性和稳定性提出更高的要求，市场对储能调峰调频、稳定运行等需求增加。另一方面，部分地区仍面临弃光、弃电率高的问题，如青海、内蒙古、河北等。随着新一批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的开工建设，预计未来大规模新能源并网发电将会对新能源消纳利用带来较大压力。因此，储能市场将在未来迎来重大机会窗口。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

1、扩大公司精密部品制造产能，满足自身业务发展需要

随着公司对行业内一线客户的持续拓展及日益深入的合作，公司销售订单规模不断增长，现有产能已经接近饱和。在电气部品领域，公司近年来已成为世界电气巨头全球能效管理专家施耐德电气在中国区最大的冲压模具研发及冲压零部件供应商，2021 年对其销售总额已经达 5.5 亿元以上，预计 2023 年将为其全球多家合资工厂配套 8 亿元的全球战略协作规模。根据施耐德电气全球化业务整合计划，未来施耐德电气将其 80% 的业务整合核心供应商处，津荣天宇作为其全球唯一的冲压零部件的核心供应商将会受益其中，获得可观的订单数量。同时，西门子、海格、三菱电机等全球高端电气客户近期也在与津荣天宇商讨合作事宜，预计未来将会与其展开新的业务合作。在汽车部品领域，公司作为二级配套供应商主要服务于日系、德系车的一级跨国供应商，与东海橡塑、电装及采埃孚-天合等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承接的订单数量逐年上升，未来亦将开发新品模具及产品。

随着下游客户需求快速增长和采购数量的逐年上升，公司现有产能已逐步达到饱和状态，生产规模发展遭遇瓶颈。本项目将建立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通过新建生产车间、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招聘专业技工，大幅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形成规模效益，满足广阔的市场需要，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实力。

2、积极拓展储能产品市场，满足公司产业链延伸并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的需要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精密金属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服务于电气行业和汽车行业，虽然预计未来电气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上述行业对于精密金属部品的需求亦将保持稳定增长，但公司从更广泛延伸产业链布局、更多元化打造公司盈利增长点、更有效地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增长等因素考虑，公司计划积极拓展电气市场中的储能产品领域，以满足公司产业链延伸并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的需要。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在电池储能领域的布局，包括产线投入、研发团队扩大、样品开发并积极拓展储能领域客户等，计划将储能系统产品由单纯利用现有技术储备进行储能柜体、零部件加工及系统集成等产品制造及服务，逐步打造成

除电芯外能够提供全产业链储能系统配套生产加工的技术和成本领先型企业。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计划在天津市高新区渤龙湖科技园建设现代化的智能制造基地建设储能系统业务配套产线，随着国内储能市场业务规模的大幅提升，公司积极拓展储能产品市场，为公司布局新的业绩增长点。

3、优化资本结构，满足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资金为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提供资金支持和保障，但由此导致财务杠杆提升，增加了利息费用，降低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本次发行是公司利用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的重要手段，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丰富融资方式，公司将会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研发能力、增强资金实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二、本次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 2022 年 12 月 7 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的 80%。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9.69 元/股。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以上两项同时发生： $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及依据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和依据合理。

（三）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为 7,313,357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由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金额上限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份数量上限（股）	认购金额上限（元）
1	张建飞	3,449,696	67,924,514.24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2,957	9,509,423.33
3	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959	9,056,592.71
4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9,959	9,056,592.71
5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459,959	9,056,592.71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827	39,396,283.63
合计		7,313,357	143,999,999.33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五）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1、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

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认购方式和认购金额

发行对象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 7,313,357 股股票，认购金额 143,999,999.33 元。

（七）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八）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99,999.33 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24,000.00	14,400.00
合计		24,000.00	14,400.00

注：上述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系已扣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500.00 万元后的金额。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规模为 2.4 亿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已经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投资，则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

后，发行人将优先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资金。

（九）锁定期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发行对象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获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十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三、发行对象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是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上述特定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认购对象穿透计算后将不会超过 200 名。

发行对象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

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亦不会因本次发行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次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长孙兴文持有公司 22.43%的股权，韩凤芝持有公司 4.06%的股权，二者为夫妻关系；闫学伟持有公司 26.49%的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云志持有公司 4.74%的股权。以上四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57.71%的股权，。

按照本次发行数量 7,313,357 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孙兴文、韩凤芝夫妇及闫学伟、云志实际支配的公司表决权股份 7,674.34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4.7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一）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二）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进行了授权。

（三）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四）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五）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六）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七）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八）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九）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由深交所受理并收到深交所核发的《关于受理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14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发行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

（十）2023 年 2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公示了《关于同意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

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调查

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审核规则》、《审核问答》和《承销细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规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逐项核查，认为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均相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的“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的要求。

（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七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的股票属于溢价发行，发行价格超过票面金额，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七条规定的“股票发行价格可以按票面金额，也可以超过票面金额，但不得低于票面金额”的要求。

（三）符合《证券法》的规定

本次发行股票系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方式实施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九条之规定。

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的相關条件，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国证监会注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上市公司发行新股，应当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条件，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

（四）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发行人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 1、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
- 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4、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 6、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五）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新建精密部品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因此，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公司为非金融类企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精密部品制造基地二期项目。因此，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孙兴文、闫学伟、云志和韩凤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六）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关于适用简易程序的规定

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简易程序适用情形：

1、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400 万元（含 14,400 万元），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

2、发行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就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议，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有效期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根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董事会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

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21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发行事项。

（七）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的“发行对象不超过三十五名”的相关要求。

（八）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本次发行的价格为 19.69 元，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中，若因监管政策或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需对本次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将按监管政策或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要求。

（九）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五十八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上市公司应当以不低于发行底价的价格发行股票。上市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前确定全部发行对象，且发行对象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定价基准日可以为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或者发行期首日：（一）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二）通过认购本次发

行的股票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投资者：（三）董事会拟引入的境内外战略投资者”的要求。

《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属于本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以外的情形的，上市公司应当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2 年 12 月 7 日。本次发行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特定对象不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发行对象。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9.69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之规定。

（十）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的要求。

（十一）本次发行不存在《审核规则》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不得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本次发行不存在《审核规则》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不得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 1、发行人不存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2、发行人及其报告期内曾经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 3、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或保荐代表人、证券服务机构或相关签字人员不存在最近一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发行人股票未被实施退市风险或其他风险警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或保荐代表人、证券服务机构或相关签字人员最近一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此，发行人不存在上述

不得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十二）符合《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关于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1、根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董事会已在竞价程序结束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确认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保荐机构提交申请文件的时间在发行人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通过本次发行上市事项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

2、发行人及其保荐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包括：

（1）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决议、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决议等注册申请文件；

（2）上市保荐书；

（3）与发行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

（4）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提交的申请文件内容符合《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3、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要求。

4、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作出承诺。

5、保荐人已在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发表明确肯定的核查意见。

（十三）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审核问答》的相关要求

1、发行人符合《审核问答》第 9 问的情形

“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适用简易程序的，上市公司及其保荐人应注意仔细阅读《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承销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一）适用条件。上市公司申请适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简易程序的，应

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年度股东大会已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人民币不超过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同时，就前述授权，年度股东大会已就《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事项通过相关决定。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不得适用简易程序。

（二）业务流程。上市公司及其保荐人应在董事会前完成向特定对象的询价、签订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并及时召开董事会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在董事会通过本次发行事项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向本所提交申请文件，本所收到申请文件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受理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核意见并报送证监会注册。

（三）保荐人的核查要求。保荐人应当在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发表明确肯定的核查意见。”

（1）适用条件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之“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调查”之“（六）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关于适用简易程序的规定”、“（十一）本次发行不存在《审核规则》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不得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2）业务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发行股票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7,313,357 股。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前与认购方分别签订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经发行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2022 年 12 月 21 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竞价结果相关的议案；2023 年 1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本次发行预案的更新并修改本次发行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在上述董事会通过本次发行事项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由深交所受理并收到深交所核发的《关于受理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14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发行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2023 年 2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公示了《关于同意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

(3) 保荐机构的核查要求符合相关规定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机构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发表明确肯定的核查意见。

因此，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审核问答》第 9 问规定的相关情形。

2、发行人不存在《审核问答》第 10 问的情形

“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1)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用于新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不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2) 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3 日，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 1,500 万元认购海棠基金份额，占海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 2.78%，上述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本次募集资金已扣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500.00 万元。

综上所述，发行人不存在《审核问答》第 10 问的情形。

3、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3 问的情形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应当专户存储，不得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募集资金应服务于实体经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原则上不得跨界投资影视或游戏。除金融类企业外，募集资金不得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

募集资金用于收购企业股权的，发行人原则上应于交易完成后取得标的企业的控制权。

募集资金用于跨境收购的，标的资产向母公司分红不应存在政策或外汇管理上的障碍。

发行人应当充分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准备和进展情况、实施募投项目的的能力储备情况、预计实施时间、整体进度计划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障碍或风险等。原则上，募投项目实施不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再融资时，已投入的资金不得列入募集资金投资构成。”

(1) 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根据该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用于新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涉及跨界投资影视或游戏。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 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收购企业股权。

(3) 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跨境收购。

(4)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已在相关申请文件中充分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准备和进展情况、实施募投项目的的能力储备情况、预计实施时间、整体进度计划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障碍或风险等。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 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再融资时，已投入的资金未列入募集资金投资构成。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3 问的情形。

4、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4 问的情形

“再融资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的比例执行《发行监管问答》的有关规定。

金融类企业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人员

工资、货款、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的，视同补充流动资金。资本化阶段的研发支出不计入补充流动资金。

上市公司应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情况、现金流状况、资产构成及资金占用情况，论证说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的合理性。

对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明显超过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且缺乏合理理由的，保荐人应就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审慎发表意见。

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资产的，如本次发行董事会前已完成资产过户登记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应视为补充流动资金；如本次发行董事会前尚未完成资产过户登记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应视为收购资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用于新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不适用于《审核问答》第 14 问的情形。

5、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20 问的情形

“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发行人不得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对于虽包括类金融业务，但类金融业务收入、利润占比均低于 30%，且符合相应条件后可推进审核工作。

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计算口径。发行人应结合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以及供应链金融的具体经营内容、服务对象、盈利来源，以及上述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之间的关系，论证说明该业务是否有利于服务实体经济，是否属于行业发展所需或符合行业惯例。”

(1) 发行人不存在从事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 发行人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3) 发行人不存在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4) 发行人最近一年一期不存在从事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上市审核问答》第 20 问的情形。

(十四) 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发行监管问答》(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

定

1、上市公司应综合考虑现有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未来流动资金需求，合理确定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规模。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对于具有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特点的企业，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超过上述比例的，应充分论证其合理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99,999.33 元，符合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中均为用于项目建设投入，不存在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等支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无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不适用上述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 要求。

2、上市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13,298.40 万股，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7,313,357 股。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

3、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 18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可不受上述限制，但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 6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和创业板小额快速融资，不适用本条规定。

本次发行为创业板小额快速融资项目，不适用再融资间隔期的规定。

4、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关于最近

一期末发行人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具体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一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财务性投资情况”。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发行监管问答》的相关规定。

（十五）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的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第三十七条的相关规定“适用简易程序的，不得由董事会决议确定具体发行对象。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应当在召开董事会前向发行对象提供认购邀请书，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应当与确定的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认购合同应当约定，本次发行一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该合同即应生效。”

（1）本次发行适用简易程序，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召开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前向发行对象提供认购邀请书，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9.69 元/股，确定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发行人已与确定的发行对象张建飞、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并在认购合同中约定，本次发行一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该合同即生效。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第三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2、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第三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适用简易程序的，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股份认购合同后，由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对本次竞价结果等发行上市事项进行审议。”

本次发行适用简易程序，发行人与发行对象签订股份认购合同后，发行人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确认了本次创业板以简易程

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第三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十六）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的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孙兴文持有公司 22.43%的股权，韩凤芝持有公司 4.06%的股权，二者为夫妻关系；闫学伟持有公司 26.49%的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云志持有公司 4.74%的股权。以上四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57.71%的股权。

按照本次发行数量 7,313,357 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孙兴文、韩凤芝夫妇及闫学伟、云志实际支配的公司表决权股份 7,674.34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4.7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十七）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编制的《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报文件确认并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审核规则》《审核问答》《发行监管问答》和《承销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质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相关要求。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99,999.33 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24,000.00	14,400.00
合计		24,000.00	14,400.00

注：上述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系已扣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500.00 万元后的金额。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置换前期投入。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支付项目建设资金，其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金属部品的制造业务，业务规模的提升需要较多资金投入用于购置土地、建设生产厂房、购置生产设备等，并需要投入相应的营运资金。自 2021 年 5 月公司成功上市以来，公司 IPO 募集资金的陆续投入使用，尚未使用的 IPO 募集资金亦具备明确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提升，原材料的购置、库存的增加等均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公司业务发展中对资金的需求较大。

本次新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主要为进一步拓展公司精密部品制造能力并拓展储能系统产品业务，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不超过 1.44 亿元，均用于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中的厂房建设投入（不涉及土地购置）及设备购置投入，上述投入规模的估算系根据市场价格测算，故本次募集资金的规模具备合理性。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本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将在天津市高新区渤龙湖科技园建设现代化的智能制造基地，其中，建筑工程费 8,80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 12,040.00 万元，流动资金 3,160.00 万元，本项目合计总投资 24,000.00 万元。

公司通过在天津市高新区渤龙湖科技园通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取得 38 亩工业用地，本项目计划建设精密金属部品生产线和储能产品生产线，具体计划投入包括：激光切割机、数控冲压机、折弯机、激光焊接机、激光清洗机、焊接设备-RMX 焊接工作站、各类型号压铸机、CNC 钻攻加工中心、AGV 机器人物流设备、高压充放电测试系统、充放电测试设备、家储产品及工商业储能集成生产线和机器人、三次元检测设备、3D 扫描仪、X-ray 检测设备、光谱分析仪、自动扫描测量仪等精密部品加工及实验装备 70 余台（套）。

本项目的建设一方面将增加精密金属部品相关生产设备投入以扩大产能规模，以满足公司汽车及电气领域客户的生产配套需求；另一方面，将增加公司在储能系统生产领域的布局，为公司后续逐步开拓储能系统市场提供有力的支撑，进而增加公司未来新的盈利增长点。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进一步优化并扩大公司精密金属部品制造产能，满足自身业务发展需要

近年来随着公司电气及汽车精密部品制造业务规模的快速提升，公司位于天津工厂的厂房规模及相关产能已无法满足现有客户的产量需求，报告期内，除 2022 年 1-9 月，受国内新冠疫情因素影响公司设备产能利用率略有下降，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冲压设备及焊接设备等产能利用率均高于 90%，公司亟需进一步优化并扩大精密金属部品制造产能。通过前次募投项目“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在精密部品制造领域的产能已经得到提升。

随着近年来汽车和电气行业发展变化，特别是汽车行业面临电动化、轻量化等发展趋势，公司亟需进一步优化并扩大精密金属部品制造产能，以适应汽车领域新能源车汽车部品、轻量化汽车部品等需求快速发展的需要，本次公司计划在天津高新区新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第二期）”项目，将增加新能源车汽车部品、轻量化汽车部品生产设备及电气精密部品设备等投入以扩大新产品产能规模，以满足公司汽车及电气领域客户的生产配套需求。

2、积极拓展储能产品市场，满足公司产业链延伸并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的需要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精密金属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服务于电气行业和汽车行业，虽然预计未来电气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上述行业对于精密金属部品需求亦将保持稳定增长，但公司从更广泛延伸产业链布局、更多元化打造公司盈利增长点、更有效地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增长等因素考虑，公司计划积极拓展电气市场中的储能产品领域，以满足公司产业链延伸并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的需要。未来，公司计划在天津高新区建设储能系统业务配套产线，随着国内储能市场业务规模的大幅提升，公司积极拓展储能产品市场，为公司布局新的业绩增长点。

3、下游行业景气度较高、客户储备充足、产品需求旺盛

从公司下游行业发展方面看，在电气领域，低压电气设备需求受用电量驱动，随着我国用电量长期维持增长趋势，低压电气设备市场规模将稳步上升。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市场受智能电网、大型基建投资增速的影响，我国中压配电及能源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广阔，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内将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在汽车领域，2021 年中国千人汽车拥有 208 辆，中国的千人拥车数刚达到美国的四分之一，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提升，我国汽车市场消费逐步进入刚性消费与消费升级并行发展阶段，下游汽车产销市场的增长将为我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的发展带来良好的支撑，为公司的汽车精密部品产品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从客户储备看，公司与多家全球行业领先的高端客户开展深度合作，包括电气领域的施耐德、ABB、西门子等全球电气巨头，汽车领域的东海橡塑、电装、丰田纺织、丰田合成、采埃孚-天合等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企业。此次公司募投项目的相关产品订单充足，产能已充分释放，现有产能利用率较

高，项目建设投产能够弥补公司现有产能的不足，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综上，近年来公司所处的电气及汽车行业景气度较高，下游客户需求旺盛，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储备，且扩产产品产能利用率较高，因此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可以被充分消化，募投项目具有必要性。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优质的精密金属部品领域客户资源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凭借产品的良好性能以及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电气、汽车制造商及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电气、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商对零部件供应商的要求相对严格，一旦确定供应关系，轻易不会更改供应商。电气领域，公司先后荣获“施耐德全球生产型最佳供应商”、“ABB 最佳供应商”、“高田品质与纳入奖”等荣誉，深受重要客户信赖，产品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工业自动化控制、智能电网等领域。汽车领域，公司已成为世界百强汽车零部件厂商住友理工、丰田纺织、电装、采埃孚等零部件领域的重要供应商，并通过了丰田、本田、日产、大众、通用、宝马等整车厂的审核，订单数量逐年增长。与行业龙头客户稳定的业务关系为公司保持技术先进性和经营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为消化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提供了有力保障。

2、国内储能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基础

2022 年 2 月两部委正式印发《“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要求到 2030 年新型储能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技术创新和产业水平稳居全球前列，与电力系统各环节深度融合发展，全面支撑能源领域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近年来国内储能市场正迎来快速发展期，储能与可再生能源具有天然的协同性与互补性，也是未来新型电力系统中不可或缺的能源新基建。公司现阶段正加速开拓储能下游应用领域客户，逐步建立与发电侧、电网侧和大型工商业用户侧等电力领域客户的合作联系，未来国内储能市场的快速应用发展能够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广阔的市场基础。

3、先进的技术和生产经验作为实施基础

行业内长期的深耕使得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水平和生产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基础。在电气领域，公司结合客户的需求，专注于行业前沿技术研究，在送料方式、冲裁工序、冲裁精度、焊接质量、模内铆接、铆接强度、

铆轴工艺、自动化检测与感应等方面实现了众多创新与突破，极大地提升了公司产品的高品质、可靠性和一致性。在汽车领域，公司根据各汽车款型的升级换代，特别是轻量化概念的不断深入，在拉深、模具微调、模具多步翻孔、模具冷却、模具润滑、柔性铆接、精密冷锻成型、自动精密焊接、自动在线检测、无废料冲裁、一模多型柔性换型等方面拥有多项先进技术与发明专利，保证了公司模具和产品在强度与精度、空间成形、生产智能自动化与柔性化、性能与一致性等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储能产品领域，具体包括：储能产品柜体、电池箱上/下盖板、电池箱左/右端板、pack 镀锌支架、各类接线端子等金属零部件加工及系统集成方面，公司具备柜体及各类金属零部件加工所必要的冲压、钣金折弯、激光切割、压铸焊接以及表面喷涂等全流程生产加工技术及自主研发能力，为储能产品的各类结构件提供高精度、高一致性的保证能力，从而为储能产品的系统集成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四）与公司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精密金属模具及相关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冲压、精密钣金、铝合金超低速压铸、自动化焊接及自动化组装六大核心技术为支撑，以精益化、柔性化和规模化生产为目标，为电气及汽车领域全球高端客户提供贴合需求的低成本、高品质产品和服务。

本次募投项目“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为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延伸。近年来，公司围绕电气和汽车两大领域，依托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关键技术积累、专业人才团队，项目实施经验等方面的优势，不断增加公司产品市场规模，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亦将积极拓展储能系统产品业务领域。此次募投项目可以进一步优化并扩大精密金属部品制造产能，并积极开拓储能系统产品的新领域业务，满足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需要。

2、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主要包括“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为“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延续和拓展。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在于

均为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延展，主要利用公司现有的精密部品制造及加工技术为汽车及电气等领域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主要区别为：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中“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新建精密冲压、机加工及钣金等生产线，扩大电气及汽车领域精密部品生产规模。本次募投项目“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是在近年来下游客户需求旺盛的背景下，结合目前公司现有工艺产线产能利用率较高的情况，增加精密金属部品相关生产设备投入以扩大产能规模，以满足公司汽车及电气领域客户的生产配套需求；另一方面，将增加公司在储能系统生产领域的布局，为公司后续逐步开拓储能系统市场提供有力的支撑，进而增加公司未来新的盈利增长点。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和前次募投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均是公司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实现战略发展目标的重要布局，不同项目之间存在不同生产工艺及产品线互补关系，不存在相互替代关系。

（五）募集资金用于拓展新业务、新产品的情况

1、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拓展新业务的原因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计划建设精密金属部品生产线和储能产品生产线，此次在储能系统生产领域的布局，是公司在传统业务基础上拓展的新业务增长点，其未来主要生产的产品包括：面向家庭及工商业等领域的储能系统产品。

公司坚持以智能制造为核心，业务发展定位于电气精密部品及汽车精密部品构建的“一体”业务体系，公司通过与上述领域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共同推进产品研发创新、提供优质高效的产品配套服务等方式，不断加强与“一体”领域客户的合作深度和广度，从而保证上述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通过新兴领域开拓、投资优质项目等方式拓展公司“两翼”新赛道的发展空间，从而进一步增加公司业务经营的持续稳步增长，储能业务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领域，将进一步加大在储能系统产品领域的布局。

2、新业务与既有业务的发展安排

储能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的协同具体包括：①储能产品柜体、电池箱上/下盖板，电池箱左/右端板、pack 镀锌支架、各类接线端子等金属零部件加

工及系统集成方面，公司具备柜体及各类金属零部件加工所必要的冲压、钣金折弯、激光切割、压铸焊接以及表面喷涂等全流程生产加工技术及自主研发能力，为储能产品的各类结构件提供高精度、高一致性的保证能力，为储能产品的系统集成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公司在储能产品柜体、金属零部件加工及系统集成方面具备与现有业务在采购、生产等方面具备协同效应；②储能产品销售领域，公司现有部分电气精密部品客户如溯高美具备储能产品的销售业务，未来，随着公司储能工厂的建成投产并具备相应的技术和规模，预计储能产品销售领域可与现有部分电气类客户产生协同效应，同时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储能、工业园区储能等领域正深度推进。

3、本次募投项目中新业务的具体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新业务为储能系统产品生产线，具体购置设备包括：AGV 机器人物流设备、高压充放电测试系统、充放电测试设备、家储产品及工商业储能集成生产线和机器人等，公司未来储能系统产品立足储能产品的系统集成业务，公司通过自主生产储能产品柜机、壳体等精密部品，逐步加强包括 PCS、BMS 及 EMS 等模块的研发，外购储能产品电芯，陆续开展储能专用 pack 生产等，最终完成储能系统产品集成交付。

4、本次募投项目中新业务建成之后的营运模式、盈利模式，未来的资金投入计划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陆续通过委外加工等方式开展少量光伏及储能领域业务，未来，随着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储能业务产线建成投产后，公司将逐步提升储能系统产品的生产规模并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积极开拓行业内高端客户需求，通过与重要客户建立战略合作方式逐步稳固业务关系，积极开发储能系统产品业务；此外，公司亦将积极利用现有在电气精密部品领域积淀的客户资源，后续逐步开发现有重要客户如海格电气、溯高美等海外家庭储能领域的代加工业务。未来，随着公司新业务逐步开展运营后，后续预计需投入一定规模运营资金，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进行筹措。

5、发行人是否具备开展本次募投项目中新业务所需的技术、人员、专利储备

公司通过投资深圳优能和时代大业，开始进入电池储能领域，未来，公司将加大在储能系统产品领域的布局，包括产线投入、研发团队扩大、样品开发

并积极拓展储能领域客户。

公司利用现有在精密金属部品领域积累的加工技术，积极开展诸如：储能产品柜体、零部件加工及系统集成等方面生产制造，公司已具备柜体及零部件加工所必要的冲压、钣金折弯、激光切割、压铸焊接以及表面喷涂等全流程生产加工技术及自主研发能力，为储能产品的各类结构件提供高精度、高一致性的保证能力，为储能产品的系统集成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六）本项目涉及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取得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天津市内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登记表》，项目代码为 2209-120318-89-01-777199。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取得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关于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本募投项目已取得项目用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津（2022）滨海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1658929 号）。

上述批复及权属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七）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24,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4,400.00 万元，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1	建设投资	20,840.00	86.83%
1.1	建筑工程费	8,800.00	36.67%
1.2	设备购置费	12,040.00	50.17%
2	铺底流动资金	3,160.00	13.17%
3	项目总投资	24,000.00	100.00%

其中，建筑工程包括 3 栋智能制造生产厂房等，合计建筑面积约 22,248.74 平方米。

1、建筑工程投入

本项目计划建设生产车间及研发车间合计约 22,248.74 平方米，建筑工程投入合计 8,8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土建投资（万元）	装修投资（万元）	总价（万元）
1	生产车间	20,023.87	5,400.00	1,350.00	6,750.00
2	研发车间	2,224.87	600.00	150.00	750.00
3	土地费用	-	-	-	1,300.00
合计		22,248.74	6,000.00	1,500.00	8,800.00

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中不包含本次募投项目土地费用。

2、设备购置

本项目计划购置生产及研发设备合计 73 件，合计投入金额 12,04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功率 KW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1	钣金设备-激光切割机	AMADA	3	1	350	350
2	钣金设备-数控冲压机	AMADA	3	1	300	300
3	钣金设备-折弯机	AMADA	11	4	80	320
4	钣金设备-激光焊接机	进口	8	1	120	120
5	焊接设备-RMX 焊接工作站	外围+系统+变位机	35	1	200	200
6	冲压设备-600T 冲压机床	金丰	58	2	330	660
7	冲压设备-500T 冲压机床	金丰	53	2	280	560
8	冲压设备-400T 冲压机床	协易	42	1	230	230
9	冲压设备-300T 冲压机床	协易	48	3	160	480
10	冲压设备-250T 冲压机	OCP-250(金丰)	25	4	120	480
11	冲压设备-250T 冲压机	STS	22	1	150	150
12	冲压设备-160T 冲压机	AIDA	22	2	210	420
13	冲压设备-125T 高速冲压机	美商英瑜	18	1	260	260
14	冲压设备-110T 冲压机	高速 AIDA	15	2	270	540
15	冲压设备-80T 冲压机	高速 AIDA	7.5	2	250	500
16	组装设备-自动装配机	灭弧室	0.5	1	31	31
17	锯切机	震界	5.5	4	32	128
18	CNC 钻攻加工中心	Brother	9.5	12	42	504
19	冷水系统	专业集成商	20	1	150	150
20	储能-AGV 机器人物流设备	海康威视	0.5	2	160	320
21	储能-高压充放电测试系统	国产	900V400A	2	20	40
22	储能设备-充放电测试设备	国产	150V200A	5	50	250
23	机器人-家储	ABB	4	1	35	35
24	机器人-工商业储能	ABB	6	3	35	105
25	储能-家储产品集成生产线	深圳新华鹏激光设备	25	1	800	800
26	储能-工商业储能生产线	珠海科创电力	25	1	3500	3500
27	检测设备-三次元检测设备	海克斯康	0.42	2	90	180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功率 KW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28	检测设备-3D 扫描仪	海克斯康	0.42	1	100	100
29	检测设备-X-ray 检测设备	UNC160	0.4	1	100	100
30	检测设备-光谱分析仪	PDA-5500S	0.4	1	65	65
31	检测设备-盐雾试验箱	国产	-	1	2	2
32	检测设备-轮廓仪	陕西威尔	-	1	20	20
33	检测设备-投影仪	三丰	-	2	4	8
34	检测设备-影像仪	天准	-	2	6	12
35	检测设备-自动扫描测量仪	岛津	0.4	1	120	120
合计	-	-	-	73	-	12,040

3、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是指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营，按规定应列入项目总投资的铺底流动资金，参考公司现有数据，结合项目所在行业实际情况，本项目所需的铺底流动资金为 3,160.00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规模的 13.17%。

（八）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总建设期为 2 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未超过实际资金需求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中不包含本次募投项目土地费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董事会前投入资金的情况。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建设的进度，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前期、可研、立项及审批								
土地平整及施工设计								
基建（含装修）								
设备订货及安装								
人员培训								
调试、试生产								
投入生产								

（九）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计算期第 3 年开始投产。项目设计产能计划分 3 年达产，投产后首年实现达产 60%，第二年达产 80%，第三

年达产 100%，实现年度销售额 50,112.00 万元，实现年度净利润 4,151.11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18.39%，税后投资回收期 6.34 年（静态，含建设期）。

1、假设条件

（1）本项目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状态，没有对项目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2）本项目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财经政策和项目所在地的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本项目所处的行业领域和上游行业领域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处于正常的发展情况，没有发生重大的市场突变；

（4）本次资金筹集能够顺利完成，资金及时到位。

（5）无其他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对项目的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效益计算基础及测算过程

（1）收入测算

本项目累计建设期为 2 年，预测期为 10 年，预计运营期第 1 年产能利用率 60%、第 2 年 80%、第 3 年开始达到满产。

本项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类减震支架产品、汽车类安全部品、汽车类引爆管球轮部品、低压配电精密部品、工业自动化精密部品以及工业储能系统产品、家庭储能产品等。

结合近年来公司收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情况、各类产品市场价格情况等，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汽车行业、储能行业发展等外部因素，合理预计运营期内项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精密部品收入	12,067.20	16,089.60	20,112.00	20,112.00	20,112.00	20,112.00	20,112.00	20,112.00	20,112.00	20,112.00
储能系统收入	18,000.00	24,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项目收入合计	30,067.20	40,089.60	50,112.00	50,112.00	50,112.00	50,112.00	50,112.00	50,112.00	50,112.00	50,112.00

（2）成本费用测算

①税金及附加：按 13%的税率计提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税、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按照增值税的 7%、3%、2%进行计提。

②原材料、燃料及动力消耗：项目周期内所需的所有原辅材料、包装物和燃料动力费用根据项目预计需求、国内市场平均价格测算。

③员工薪酬：指职员的基本工资、辅助工资、工资附加费以及相关福利，根据项目预计需用员工人数、建设主体目前员工工资水平测算。

④折旧与摊销：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直线折旧，厂房装修改造、生产设备、检测设备按 10 年计算，残值率均为 5%；无形资产按年限平均法直线摊销，管理软件、检测试验软件按 5 年计算，残值率均为 0%。

⑤其他费用：包括其他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等，参照公司最近 3 年各类费用占收入的比例测算。

⑥所得税：根据建设主体实际所得税率计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效益测算

根据上述收入、成本费用测算情况，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如下：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10 年	合计
收入（万元）	30,067.20	40,089.60	50,112.00	350,784.00	471,052.80
成本费用（万元）	28,385.72	37,423.49	44,885.54	311,086.31	421,781.06
毛利（万元）	4,136.15	5,811.66	9,126.91	67,000.80	86,075.52
净利润（万元）	1,377.48	2,033.08	4,151.11	31,702.84	39,264.51

（4）效益测算合理性分析

根据上述测算，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在未来 10 年的运营期预计将带来 471,052.80 万元收入，与之对应的净利润为 39,264.51 万元，本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18.39%，具备合理性。

（5）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精密部品制造业务规模将得到提升，通过积极拓展储能业务板块进一步增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整体业务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本项目拥有良好的经济效益，未来将有效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6）预计效益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精密部品制造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9.05%、20.47%、17.04% 和 16.95%，整体保持相对稳定，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为 18.21%，略高于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精密部品制造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主要系由于：①随着公司

业务规模的提升以及高效产能的释放，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单位产品的制造成本，有利于提升本项目毛利率水平；②未来，随着公司积极拓展的储能业务的产品研发日趋成熟、业务规模的逐步提升，其产品毛利率有望高于公司传统的精密部品制造业的毛利率水平。综上，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略高于公司现有精密部品制造业务的毛利率、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具备合理性。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展开，储能业务产品的新建及实施具备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公司提高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进而提升公司价值，有利于实现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财务状况将更趋于稳健，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率和财务风险进一步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如下：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将有所提升、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同时，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产出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2、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于推进公司重点项目建设。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经过

建设期才能投入运营，其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从长期来看，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水平也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3、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由特定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或实施期间，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将逐步增加。随着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和效益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逐步增加。公司总体现金流状况将得到进一步优化。

（三）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1、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巩固市场地位。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主营业务将新增储能系统产品，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和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

2、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3、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将相应发生变化。本次发行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发生重大变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无相关调整计划。本次发行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若本公司拟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同业竞争。本次发行不会改变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在业务和管理关系上的独立性，也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资金使用或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授权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被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或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被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为 35.88%。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经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负债增加，随着公司经营活动的进一步开展，公司的资产负债水平和负债结构会更加合理。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盈利水平，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助于公司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资本实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49 号）同意注册，津荣天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476,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3.73 元，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43,845.45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112.0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733.40 万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21]B039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公证天业 2023 年 1 月 9 日出具的“苏公 W[2023]E1002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元）（注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元）（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2911569810704	52,321,500.00	43,205,504.28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2911569810903	200,493,500.00	22,209,686.3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30018367388	40,000,000.00	5,603.48
超募资金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30018368088	102,606,883.17	5,345.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8111401013200824090	—	23,191,936.74
合计			395,421,883.17	88,618,076.62

注 1：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尚未支付和置换的发行费 18,087,914.79 元。

注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放方式均为活期存款形式。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679.33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累计使用 23,330.93 万元、累计以超募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 5,070.00 万元、以超募资金支付南浔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1,278.40 万元，考虑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合计使用占比 78.6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07.74 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37,733.4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募集专户应有余额为 8,861.81 万元，实际余额亦为 8,861.81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733.40（净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679.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641.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无			2021 年度				14,037.74
2022 年度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一	承诺投资项目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32.15	5,232.15	1,072.53	5,232.15	5,232.15	1,072.53	-4,159.62	2023-12-31
2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注 2）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20,049.35	20,049.35	18,253.21	20,049.35	20,049.35	18,253.21	-1,796.14	2022-12-31
3	补充流动资金（注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4,005.19	4,000.00	4,000.00	4,005.19	5.19	N/A
二	超募资金投向（注 4）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N/A	N/A	5,070.00	N/A	N/A	5,070.00	N/A	N/A
2	南浔土地使用权及前期建设投入	对子公司实缴出资	N/A	N/A	1,278.40	N/A	N/A	1,278.40	N/A	N/A
注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该部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该项目。 注 2：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基本建设已经完成，尚未使用的资金公司将根据规划进行安排。 注 3：实际投资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所致。 注 4：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8,451.90 万元，尚未使用的超募集资金 2,319.73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	原因说明
一、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32.15	1,072.53	-4,159.62	项目尚在建设期
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20,049.35	18,253.21	-1,796.14	项目建设节余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	4,005.19	5.19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281.50	23,330.93	-5,950.57	——
二、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5,070.00	——	——
南浔土地使用权及前期建设投入		1,278.40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348.40	——	——
合计	29,281.50	29,679.33	——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部分差异，具体说明如下：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5,232.15 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2.53 万元，差异金额为 4,159.62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在天津渤龙湖产业园推进建设研发中心项目，公司管理层讨论认为当地高水平的研发技术人员相对匮乏，后续研发中心建成后将面临研发人员招聘方面的风险，经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津荣，实施期限变更为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发行人在浙江省湖州市计划购置 58 亩工业用地，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已完成土地招拍挂相关程序，后续发行人将尽快进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推进。

2、“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20,049.35 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53.21 万元，差异金额为 1,796.14 万元，剩余资金主要为项目建设结余资金，后续公司将结合“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完结情况、该项目后续运营资金需求等综合统筹安排。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基本完结，此次募投项目“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是在近年来下游客户需求旺盛以及储能行业较为广阔的市场需求背景下计划实施的，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有利于公司现有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亦有利于公司在储能领域持续拓展业务机会，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津荣天宇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津荣；实施地点由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内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南浔经济开发区；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 4,300 万元。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等变更不构成募投项目的变更，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之相关变更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的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根据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545.63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苏公 W[2021]E1325 号”《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前提下，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 万元（含本数）

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万元，累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为人民币 254.68 万元。

（六）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及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37,733.4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3,330.93 万元、累计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70.00 万元、以超募资金支付土地使用权项目 1,278.4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861.8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的金额 807.74 万元），其中：承诺投资项目的余额为 6,542.08 万元，超募资金余额为 2,319.73 万元。

2、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53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53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有利于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公司的行业地位、业务规模都有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和巩固，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将相应发生变化。本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结构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进行调整，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长孙兴文持有公司 22.43%的股权，韩凤芝持有公司 4.06%的股权，二者为夫妻关系；闫学伟持有公司 26.49%的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云志持有公司 4.74%的股权。以上四人合计持有公司 57.72%的股权，并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和《<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7,313,357 股，其中张建飞获配股数 3,449,696 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配股数 482,957 股、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获配股数 459,959 股，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获配股数 459,959 股、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5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获配股数 459,959 股、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配股数 2,000,827 股。

据此测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孙兴文、韩凤芝夫妇及闫学伟、云志实际支配的公司表决权股份 7,674.34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4.7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说明书公告日，公司尚无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本次发行不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在未来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仍为精密金属模具及相关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业务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以及市场前景。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和实施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均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改善，有利于公司未来销售收入的增长及盈利水平的提升。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明显提升，有助于扩大公司现有业务的规模，从而逐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到位将使得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有所增加，并有效缓解公司日益增长的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所致的现金流压力。总体来看，本次发行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量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与成本。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

关系、关联关系均不会发生变化。同时，本次发行亦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等情形。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情况或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所发生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的业务往来，不会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亦不会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35.88%。本次发行全部以现金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99,999.33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约 32.58%。因此，本次发行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提高公司偿债能力。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出现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第五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宏观环境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和汽车等行业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属于制造业中的金属制品业，公司所处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密切相关。若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或产业经济发展方向发生重大调整，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需求发生变化都会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会加强对相关行业前沿性动态的分析研究，对变化情况动态跟踪监测、预警，依据政策导向和市场情况，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经营方针，确保公司运营能够适应宏观经济变化。

二、技术创新失败的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的技术发展和技术储备，建立了涵盖产品设计、核心工艺、精密模具开发和制造、产品精密加工和技术检测全流程的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已形成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冲压、精密钣金、铝合金超低速压铸、自动化焊接及自动化组装六大核心技术，公司自主创新能力较强，技术研发水平位于行业前列。随着精密金属制造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电气产业和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电气精密部品和汽车精密部品的性能指标、复杂程度及精细化程度不断提升，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和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工艺改进，提高精密制造能力，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三、业务模式创新失败的风险

公司以精密模具研发平台为支撑，以“技术引领”和“服务导向”驱动研发创新及产品升级，深度融合全球战略客户的业务模式具有创新性及可持续性。公司的技术研发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协同客户持续推进 QVE，对模

具和产品性能、制造流程、工艺技术等进行改进，不断增强与战略客户的粘性；为服务战略客户的全球化分工布局，公司将跟随客户逐步构建起覆盖全球的网络工厂体系。未来，假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与客户的深度融合，及时响应客户构建覆盖全球网络工厂布局的需求，将对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产生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向精密部品智能制造基地二期项目。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分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主要产品的年生产能力都将得到较大提升。

但此次募投项目有 2 年建设期和 3 年达产期，未来行业技术、市场环境、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其他不可抗力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导致项目的实施进度或者项目投资收益无法达到测算目标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2、新业务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目前，公司开展部分储能部品及系统集成等方面的技术研发，虽然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扩充相关技术人员和技术储备，若未来公司在储能产品研发进度、产品性能、市场销售等方面不及预期，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面临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集中度较高导致逾期或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580.66 万元、20,369.66 万元、24,701.95 万元和 30,061.2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38%、38.94%、25.52%和 31.27%。报告期内，公司 95%以上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以内，且主要应收账款对应客户均为各自领域的全球领先企业，拥有较好的信誉和资金能力，信用状况良好。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与主要客户合作的不断加深，对公司资金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存在客户信用状况或外部经济环境发生变化，导致应收账款逾期甚至不能收回，进而增加公司资金成本、影响资金周转、拖累经营业绩的风险。

六、存货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导致的积压或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228.11 万元、22,305.17 万元、33,017.33 万元和 33,785.1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87%、42.64%、34.11%和 35.36%。虽然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生产模式，根据客户需求来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但如果市场需求环境发生变化、市场竞争加剧或是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可能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存货跌价风险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铜材，依据客户订单的需求，公司会进行生产排期和原材料的采购。若钢材和铜材的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则会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核算及控制产生不利影响。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约定了产品价格调整机制，但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下，若公司未能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传导至下游市场，未能有效地管理生产成本波动所造成的核算规范性和成本压力，则公司的毛利率、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八、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改革开放四十年，我国经济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劳动力结构性供求矛盾以及受到各地政府纷纷逐年上调最低工资标准等因素的共同影响，我国劳动力成本面临逐年上涨的巨大压力以及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由于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具有劳动力使用量较大的特点，如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将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特别是 2022 年上半年受上海疫情影响，公司及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生产经营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原材料采购、产品的生产和交付相比正常进度均有所延后，目前，国内疫情得到较为有效的控制，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正常。若国内及国外疫情出现进一步反复或加剧，可

能对公司及海外子公司采购、生产和销售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安全生产风险

为保证安全生产，公司按照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具体生产情况，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按规定定期对各类生产设备、系统、安全设施等进行维护、保养和安全检测。另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按时为员工发放劳动保护用品，为员工进行身体健康检查，购买社保、医保，以保障员工的人身安全。但仍然存在因员工生产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等因素造成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的正常进行。

十一、环保合规风险

发行人生产过程中有设备噪声、废气、固体废物、废水和废液产生，公司已采取措施降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但不可排除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使发行人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若发行人的员工未严格执行公司的管理制度，导致发行人的污染物排放未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可能导致发行人被环保部门处罚甚至停产，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利润暂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当年的公司即期回报将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十三、经营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规模将大幅扩大，这使得公司在战略投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面临一定的管理压力。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应

对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及加强战略方针的执行尺度，将可能阻碍公司业务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影响公司长远发展。

十四、股价波动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的变化一方面受发行人自身经营状况变化的影响，另一方面也受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经济政策、周边资本市场波动、国内资本市场供求、市场心理、突发事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股价波动风险。因此，对于公司股东而言，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二级市场股价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如果投资者投资策略实施不当，由此可能会给投资者造成损失。

第六节 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为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1、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实施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红利。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现金分红：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他经营性现金需求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原则上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股利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

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形，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

公司原则上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利润分配，且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定期报告的同时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半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现金分红，且不送红股或者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可以不经审计。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以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发表独立意见。

5、其他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一）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每年以现金形式进行利润分配的金额分别为 1,662.10 万元、2,955.20 万元和 2,216.40 万元，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积分配的利润占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108.56%。公司最近三年具体现金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2019 年度	1,662.10	5,325.90	31.21%
2020 年度	2,955.20	6,237.44	47.38%
2021 年度	2,216.40	7,321.27	30.2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6,833.7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6,294.87
最近三年累积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 利润的比例			108.56%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55,403,2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人民币 16,620,960 元。

2、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发行后总股本 73,880,0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552,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3,880,0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164,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59,104,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32,984,000.00 股。

（二）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公司历来注重股东回报和自身发展的平衡。最近三年，公司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作为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求，以及用于扩大主营业务规模，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在合理回报股东的情况下，公司上述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增加了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发行人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2012】37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健全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提高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制定本规划的原则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情况下，制定本规划。

2、公司制定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

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取现金分红的，每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在业绩保持增长的前提下，在完成现金股利分配后，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达到或超过股本的 30%时，公司可实施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实施以下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①董事会制订公司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②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③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④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⑤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或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⑥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为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实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在履行有关程序后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6、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董事会原则上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若公司未发生《公司章程》规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形，可以参照最近一次制定或修订的股东回报规划执行，不另行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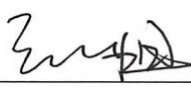
孙兴文



云 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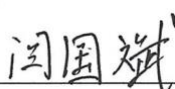
赵 红



张 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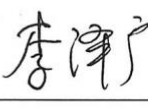
孙博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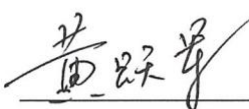
闫国斌



李建军



李泽广



黄跃军

全体监事：



戚志华



杜英华



荣庆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赵 红



云 志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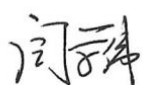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孙兴文



闫学伟



云 志



韩凤芝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



保荐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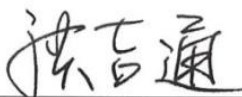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保荐代表人：



洪吉通



刘冬

项目协办人：



张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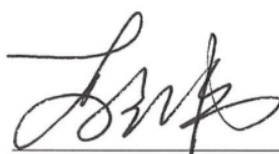
郑亚南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_____

孔 鑫

经办律师：_____

王 巍

李梦灵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彩斌

张彩斌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勇

刘勇

刘一红

刘一红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2 月 8 日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



孙兴文



云 志



赵 红



张 旭



孙博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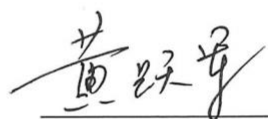
闫国斌



李建军



李泽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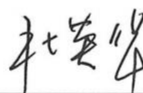


黄跃军

全体监事：



戚志华



杜英华



荣庆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赵 红



云 志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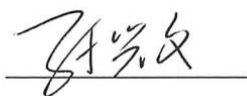
2023 年 2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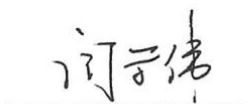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孙兴文



闫学伟



云 志



韩凤芝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发行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资本结构、业务发展情况，并考虑公司的融资需求以及资本市场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安排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1、加强募投项目推进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收益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安全生产，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优势，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尽快完成，实现对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贡献，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2、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

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严格执行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 号）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精神和规定，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和发展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发行人董事会声明》之盖章页）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8日